

挑戰提升動力

穩健中求進取

2008

公司簡介

長盈集團是一家專注於有色金屬及資源業的高增長公司，業務範圍包括礦業及資源投資、廢金屬採購、基本金屬貿易及銅陽極板生產。透過策略性的收購合併，集團為中國國營企業提供優質服務，透過為這些企業提升營運及企業價值，藉此令長盈集團加速增長。集團亦經營消費電子產品之原設備製造及原設計製造業務，供應美國、歐洲及拉丁美洲之客戶。長盈集團致力為股東締造持續的優厚回報，成為亞洲領先的有色金屬及資源業企業。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變動	
營業額	2,546,532	2,053,000	↑	24%
毛利	88,055	125,811	↓	30%
除稅前溢利	881	78,067	↓	9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3,993)	63,511	↓	10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港仙)	(0.10)	1.64		
— 攤薄(港仙)	不適用	1.59		
每股普通股末期股息(港仙)	無	0.25		

財務狀況

	截至		變動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99,388	145,047	↓	31%
資產總值	1,286,483	1,119,587	↑	15%
短期借貸	472,116	337,735	↑	40%
長期借貸	無	無		
權益總額	814,367	781,852	↑	4%

目錄

公司簡介		獨立核數師報告	34
財務摘要	1	綜合收益表	36
宏圖及使命	2	綜合資產負債表	37
公司架構	3	綜合權益變動表	38
主席報告	4	綜合現金流量表	3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14	五年財務摘要	93
企業管治報告	18	詞彙及度量衡換算	94
董事會報告	26	公司資料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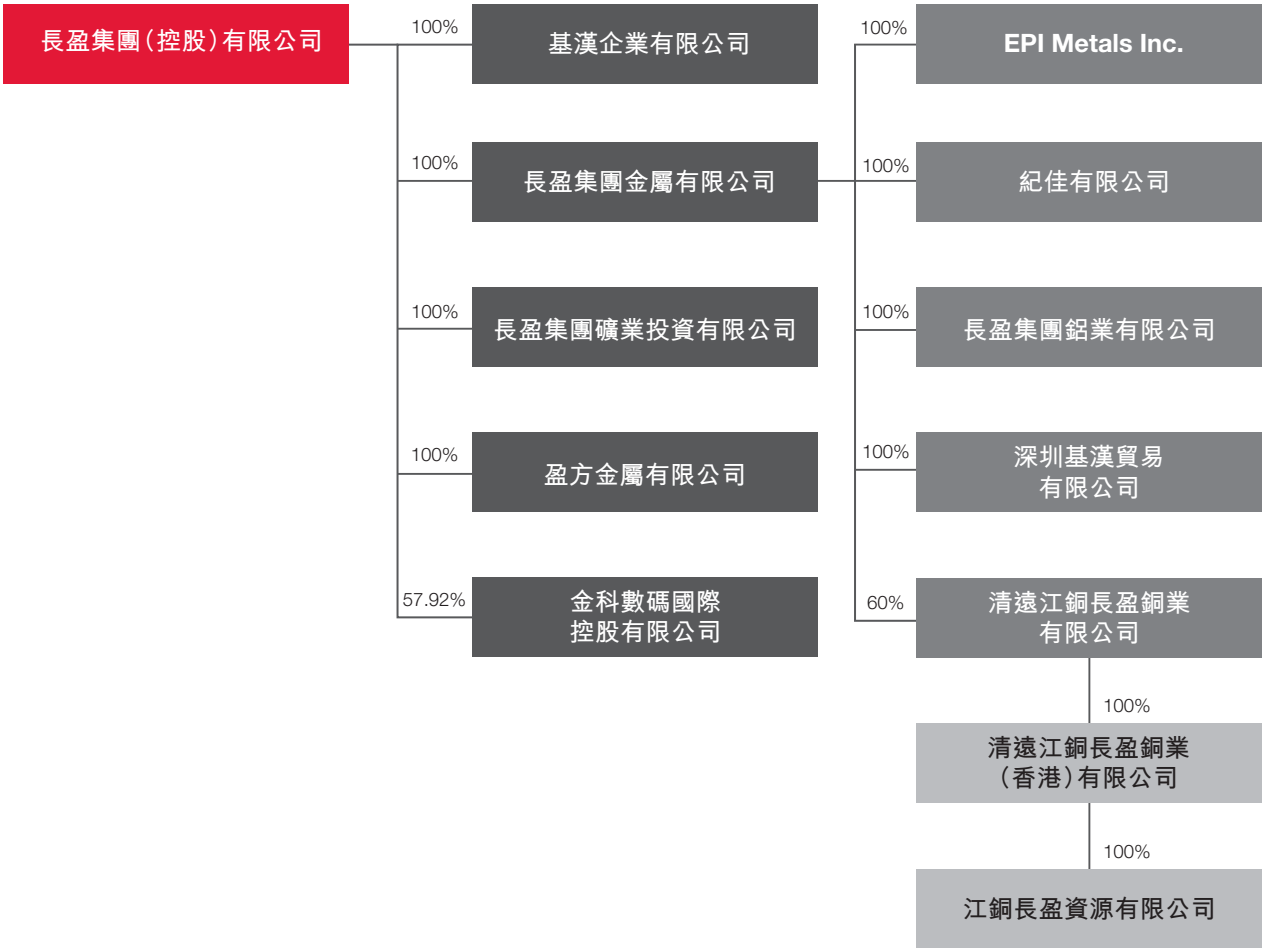
封面相片：銅礦園之·原始銅

內頁相片：銅礦園之·銅礦石

宏圖及使命

宏圖 我們的宏圖是成為亞洲礦業及資源投資的領導者。我們將投資一級礦業及資源項目，同時建立全球供應鏈網絡，涵蓋採購廢金屬、生產銅陽極板、廢金屬融資、物流及倉儲，以實現我們的宏圖。

使命 我們的使命是與中國開採、資源及有色金屬業的主要國營企業發展策略性夥伴關係，運用我們的全球採購及融資能力為它們提供優質供應鏈服務。利用我們的財務重組技術，致力將價值增至最高及投資具備成本效益的業務，為股東提供長期及可持續之回報。





黃志榮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各位股東，

本人代表董事會及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欣然提呈本報告。

二零零八年對長盈集團而言是充滿挑戰的一年，本集團廢金屬業務及礦業投資受到多方面影響。

憑藉審慎的管理，本集團旨在從任何投資機會中為本集團磋商最佳的條款。先前磋商的所有條款及定價在金融海嘯中變得毫無意義。緊接金融市場崩潰前，我們並未作出任何投資承諾。我們決定保留資金，未來用於投資在前景秀麗的採礦行業。

本集團擁有穩固的核心業務平台，涵蓋廢銅及基本金屬之採購、貿易及冶煉。我們與江西銅業集團公司(「江西銅業」)已建立牢固的業務合作關係。本集團擁有穩健的財務狀況，並無中長期債務或原始資本承擔。雖然市場仍然充滿挑戰，本集團在礦業投資及廢金屬業務方面均保持良好的購買力。

財務業績及股息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為2,547,000,000港元。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為881,000港元。就所得稅作出撥備後，本集團年內錄得虧損淨額7,800,000港元。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股息。

銅及商品市場

美國次按危機引發的骨牌效應在二零零八年下半年起的數個月期間影響國際金融市場，導致全球信貸緊縮，已經並將對即時及中長期帶來嚴重影響。

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度，倫敦金屬交易所所報三個月銅價由每噸8,940美元之歷史高位下跌至每噸2,996.10美元，跌幅超過60%。

金融市場崩潰對銅業產生重大影響，由於很多礦業公司為其營運中的礦場進行保養維修，以避免經營虧損，銅精粉及電解銅之供應趨緊。就廢銅供應商而言，銅價下跌削減廢料場的經營者就廢銅給予較高折讓的誘因，因為該等經營者的利潤已不斷收窄。這導致本集團採購團隊賺取利潤的空間減少，要達致有利可圖的交易殊不容易。

然而，中國之銅需求仍然殷切，此乃由於擁有穩健資產負債的公司於銅價大幅下跌時藉機增加存貨。殷切的需求及業內供應量下跌，擠壓本集團的利潤率，亦使廢銅採購面臨困難。此一趨勢持續直至銅價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初見底回升。

本集團的業務策略

作為銅及商品業務之一部分，由於商品價格波動，並在經過七年強勁增長後進入下降週期，本集團在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度遭遇極為惡劣的市況。我們的團隊以充滿熱誠和審慎的態度引領本集團，同時專注於降低艱難的經營環境下未來可能面對的風險。

我們銳意精簡營運業務及削減行政開支。我們將通過減少應收賬款的周轉期改善流動資金狀況，同時將持續檢討對沖政策及加強對沖工具，例如容許香港經營的公司以上海期貨交易所的期銅進行對沖，以及容許我們的合營公司清遠江銅長盈銅業有限公司以倫敦金屬交易所的期銅進行對沖，以降低市場突發事件之影響。

業務展望

雖然市道艱難，我們有理由相信，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將獲得合理利潤率，因而對於二零零九年保持審慎樂觀態度。

廢銅採購及買賣業務

當二零零九年第一季度廢銅採購仍然困難之時，本集團採購團隊已擴大採購組合至電解銅及廢鋁，因該等產品在市場上用吾等成本上浮之銷售定價計算方式能提供較高的利潤。

自二零零九年四月起始，由於市場復蘇，並提供了合理的利潤率，本集團開始擴大廢銅採購量。

我們將繼續分配部分資源用於其他有色金屬(包括電解銅、廢鋁、鋅及鎳)的採購及貿易，以提高本集團的整體利潤率。

生產銅陽極板

本集團的合營冶煉業務已精簡其營運及加強與江西銅業之緊密合作，使其成本效益最大化。

本集團已於所有管理及營運方面實施嚴格的成本計量政策及削減成本。

江西銅業對合營公司的銅相關原料供應設定目標高達100,000噸(倘合營公司可供應該數量)。由於生產銅陽極板之利潤於二零零九年預期仍然維持狹窄，該合營公司計劃向江西銅業出售更多廢銅，而非加工更多銅陽極板。

採礦投資

由於商品價格下跌及不明朗的金融市場環境，現有採礦項目之估值已重新協定。

就大冶有色金屬公司(「大冶」)之投資而言，本集團已重估所有前景，並正與大冶就終止項目進行商討，除非可取得更佳的條款則作別論。本集團將於二零零九年適當時候刊發公佈。

本集團投資團隊正積極對現時手頭其他採礦項目進行評估。由於商品業務衰退，投資機會(包括可收購的資產及公司)之數目增加，本集團認為現時是可以具吸引力之估值收購能為本集團未來發展帶來持續貢獻資產的良機。

本集團專注於評估可對收入及溢利帶來即時貢獻的投資，本集團之目標為於二零零九年內完成一至兩項採礦投資項目。

本集團之業務集中於採礦業，認為估值之週期性低價將提供額外機會及具上升潛力的回報，只要本集團保持專注於為其投資及核心業務增加營運價值之基本工作。

本集團透過追求可創造價值之項目在認知和管理各種風險之同時，建立長期具盈利能力之業務。本集團致力持續提升股東價值。

董事會變動

吳小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舉行的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再膺選連任。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吳先生過去多年的摯誠投入和對本集團的貢獻表示感謝。同時，本人歡迎錢智輝先生的加盟，彼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加入董事會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我們的員工

二零零八年對長盈集團而言充滿挑戰，但本人相信，本集團處於有利位置，於未來為股東提升價值。管理重大的策略性方針全有賴集團的管理層，彼等都能表現出重大的堅毅力。本人謹此對合營夥伴、業務及財務夥伴、股東及投資者在此一充滿挑戰的經濟和金融環境下給予的耐心、合作和對管理層的支持表示感謝。本人亦感謝全體董事會成員、董事及員工於過去一年的奉獻及努力。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志榮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二零零八年銅市場回顧

年初，中國的銅市場受雪災和大暴雨影響，但發電行業對精煉銅的需求仍然保持強勁。倫敦金屬交易所及上海期貨交易所所報的三個月銅價由年初至七月初一直處於高位。期內，倫敦金屬交易所的期銅達到每噸8,940美元的歷史高位。

倫敦金屬交易所及上海期貨交易所於三月及七月走勢迥異。倫敦金屬交易所三個月銅價在高位波動並達致新高，與此同時，由於產量上升及需求轉弱，中國市場的銅價並無跟隨。上海期貨交易所的期銅達到每噸人民幣70,550元的高位後隨即向下，與倫敦金屬交易所的價格背道而馳。

於九月底，美國次按危機進一步惡化，拖累全球經濟衰退，導致資本市場和商品市場大跌。銅消耗即時出現收縮，導致價格不斷下跌，在不到三個月內出現急降。在倫敦金屬交易所恐慌性拋售期銅導致銅價在十月份跌幅達到40%，而上海期貨交易所的期銅價格亦持續多日跌停板。在繼後的兩個月，兩個市場都持續表現弱勢，銅

價在低位波動。於年底，倫敦金屬交易所的期銅收市價跌至每噸2,996.10美元，上海期貨交易所的期銅價格則跌至每噸人民幣24,000元。

金融體系崩潰後，銅價突然大跌，買家未能完成訂單交付，加上銀行收緊信貸，對很多海外的廢料場的經營者造成嚴重打擊。該等廢料場經營者惟有將手頭的存貨套現，以應付融資需要。迫於無奈的沽貨套現活動進一步拖低銅價，至年底，電解銅的價格更低於生產成本。倖存的廢料場經營者都不願以此等價格供應產品。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為2,547,0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053,000,000港元上升24%。營業額上升主要來自二零零八年首三季度。本集團的業務活動於二零零八年最後一個季度銅價處於低位時無可避免地出現放緩。該期間廢銅的供應鏈斷裂，因為各階段的供應的營運成本都高於售價，導致供應商不願供應。



來源：CRU統計數據2008

雖然面對艱難的經營環境，本集團仍能達致除稅前溢利 881,000 港元。於作出 8,700,000 港元利得稅撥備後，本集團年內錄得虧損 7,800,000 港元，而上年度則錄得除稅後溢利 63,500,000 港元。

溢利下跌的主要原因如下：

1. 由於二零零八年營商環境艱難，廢銅交易業務的利潤在年內大跌。
2. 銅陽極板生產於二零零八年最後一季錄得虧損，此乃由於市場極端波動及原料供應出現短缺導致營運欠缺效益。
3. 於收購金科數碼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票編號 0922) 及進一步收購清遠江銅長盈銅業有限公司(與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合資組建的合營公司) 9% 股權後，應佔的行政開支增加。
4. 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調整 14,250,000 港元。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業務包括有色金屬採購及買賣業務、生產銅陽極銅，以及消費電子產品業務。

有色金屬採購及買賣業務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變動百分比
營業額	1,285,960	1,188,933	+8.16%
分部溢利	96,972	104,098	-6.85%

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在香港的買賣業務採購 23,474 噸電解銅及廢銅，包括一號銅(銅含量最低 97%)、二號銅(銅含量 94%-96%) 以及薄銅(銅含量 88%-92%)、18,398 噸低銅含量回收銅及 8,386 噸其他有色金屬，包括鋁錠和廢鋁。此等採購乃在中國和美國、歐洲和亞洲等海外市場進行。

二零零八年最後一個季度交易活動放緩，於銅價在十月份突然大跌後，供應商不願按低於成本的價格提供廢銅。

銅陽極板的生產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變動百分比
營業額	881,514	749,133	+17.67%
分部溢利／(虧損)	(37,686)	17,899	不適用

本集團在清遠的合資冶煉廠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全面投入運作，去年同期的營業額不能直接與回顧期間比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冶煉廠生產24,457噸銅陽極板。

該冶煉廠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生產及出售17,242噸銅陽極板予江西銅業。期內，該冶煉廠並未達到全面產能運作。農曆新年期間華北地區大雪影響產品運輸。二零零八年五月底廣東省洪水泛濫，影響當地供生產的原料運輸。上述事件均對該冶煉廠帶來影響，導致其生產減慢，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該冶煉廠按計劃停產進行維修三週，正好配合當地原料緊絀的期間。

於停產進行維修後該冶煉廠逐漸恢復增加產能，於第三季末達到全面產能，每月產量約為5,000噸。

本集團視該冶煉廠為與江西銅業之間合作的重要平台，在此一基礎上日後將會發展其他企業合作。為提升與江西銅業之間的關係，本集團收購該冶煉廠額外9%股權。於該交易在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完成後，本集團擁有該冶煉廠60%股權。

生產銅陽極板的虧損主要來自二零零八年第四季。由於原料短缺，該廠不得不減產。不具效益的產能利用造成高產品損壞率，導致該廠未能收支平衡。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冶煉廠生產及出售30,375噸銅陽極板及1,827噸廢銅予江西銅業。

消費電子產品業務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變動百分比
營業額	379,058	114,934	+229.80%
分部溢利	5,220	424	+1,131.13%

本集團向美國、拉丁美洲和歐洲市場出售DVD套裝和家庭影院、彩色電視及MP4，並以原設備製造及原設計製造形式外判生產予中國的製造商。

此分部的銷售和分部溢利大幅增長，乃主要由於年內收購一家電子出口貿易公司金科數碼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票編號0922，「金科數碼」)所致。

二零零八年的重大投資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本集團訂立認購協議，有條件同意以每股新股0.1港元認購金科數碼750,000,000股新股，總代價為75,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日完成後，長盈持有金科數碼經擴大已發行股本57.92%，該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恢復買賣。除其核心業務外，自股份恢復買賣以來，金科數碼一直積極尋求機會，以將其業務多元化。

於本年度，本集團以代價25,000,000港元將其於與江西銅業合資組建的冶煉廠的股權由51%增至60%。該交易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完成。雖然該廠於二零零八年最後一個季度錄得經營虧損，管理層相信，增持股權符合本集團發展與江西銅業的夥伴關係的中長期策略，長遠而言將為本集團帶來正面貢獻。

財務狀況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為擴展業務而收購金科數碼及進一步收購清遠江銅長盈銅業有限公司(與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合資組建的合營公司)9%股權，本集團的總資產及負債分別由1,120,000,000港元及338,000,000港元增至1,286,000,000港元及472,0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730,600,000港元，其中99,300,000港元為現金結餘，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000,000港元減少31.5%。

於本年度，本公司動用75,000,000港元於認購金科數碼股份及動用25,000,000港元收購清遠江銅長盈銅業有限公司9%股權。

短期銀行借款307,000,000港元(其中清遠合資公司應佔186,000,000港元)佔流動負債總額的65%。本集團並無任何長期債項。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總值46,4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7,100,000港元)的資產，作為本集團的銀行借款融資的抵押。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的未來資本開支為6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500,000港元)。

商品價格波動的對沖

於二零零八年，商品價格在短期內出現大幅波動。於本年度，銅金屬經歷了牛市及熊市。鑒於此市場風險，本集團繼續採取審慎措施，透過合適的遠期銅合約對沖其存貨倉位。已制定嚴格的內部政策及程序，確保定期審閱及監察倉位，從而確保本集團不會承受任何金融衍生工具、不必要的市場風險，此外，本集團並無訂立以投機為目的的任何商品期貨合約或任何金融衍生工具。

本集團使用於倫敦金屬交易所及上海期貨交易所買賣的期貨合約純粹為對沖銅價波動。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期貨合約收益49,6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3,300,000港元)。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與業務經營無關的任何商品期貨合約或任何金融衍生工具。



董事及高級 管理層簡介

執行董事

黃志榮先生，長盈主席兼行政總裁，48歲

黃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彼於大中華地區擁有逾20年之投資銀行經驗，包括資本市場、企業融資、收購合併及企業重組等經驗。

於一九九零年，黃先生加入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與加拿大帝國商業銀行各自擁有50%權益之加怡集團，彼於初時被委任為加怡融資有限公司之助理董事及後於一九九五年晉升為董事總經理。黃先生曾任CEF (Capital Markets) Limited之董事，並為加怡集團承諾委員會之成員，專責信貸風險管理。彼於二零零二年離開加怡集團移民加拿大。

於二零零四年，黃先生回流香港並擔當「白武士」之角色，訂立一項託管及專利協議拯救於清盤威脅之中的長城數碼廣播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689)。長城數碼廣播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六日完成重組後，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恢復買賣，黃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本集團其後易名為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黃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主修經濟學。

成海榮先生，長盈副主席兼執行董事，49歲

成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彼於香港擁有逾20年作為執行董事及顧問以建立及管理上市公司之經驗。成先生於中國金融及投資業(包括生命科學、海產、

生物科技及草本保健產品、能源節約、旅遊、貿易、金融服務及經紀)具有廣泛經驗。成先生為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帶來豐富經驗及廣泛之中國業務聯繫。

成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日獲委任為金料數碼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922)之執行董事。彼為中方證券有限公司之創辦人及董事總經理，以及中國血靈有限公司之創辦人、股東及總裁。

朱國熾先生，執行董事，58歲

朱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八月起出任本集團之銷售總監，並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本集團之執行董事，領導電子消費產品業務。朱先生於國際貿易及電子行業有逾30年之經驗。朱先生曾為香港多家私人及上市之消費電子公司負責市場推廣、銷售、貿易及生產職能。於一九九零年至二零零零年，彼為長城數碼廣播(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原名)之附屬公司藝達電子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

朱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日獲委任為金料數碼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922)之執行董事。彼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梁漢全先生，57歲

梁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加入本集團，亦為本集團之薪酬委員會主席。梁先生於加拿大及亞洲擁有逾25年之金融服務業經驗。彼曾於加拿大及亞洲任職加拿大帝國商

業銀行達15年，分別於投資銀行、零售與企業銀行及私人銀行擔任管理要職。

梁先生於茂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848)在二零零八年五月五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前獲委任為該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七年，他曾擔任安寧企業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28)之董事及總經理。彼現經營一家財務及投資顧問公司。梁先生擁有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University of Western Ontario)文學士學位，主修經濟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國旋先生，56歲

潘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之審核委員會主席。潘先生為金柏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之其中一位創辦人兼執行董事。彼於財務會計及審核方面擁有逾30年之經驗。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六年，他曾擔任香港印線框製造商及半導體裝配及測試服務供應商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之執行董事。出任此職位前，彼於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現已與德勤會計師行合併組成國際會計師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任職達14年之久，在離職之時為該會計師行之合夥人。

潘先生於一九七六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電子工程高級文憑。其後，彼任職於國際會計師行杜羅司會計師行，並獲得會計及審核專業資格。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

錢智輝先生，46歲

錢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彼於一九八八年加入中國土畜產進出口總公司廣東省集團公司，擔任首席法律顧問。一九九三年，錢先生加入廣州金鵬律師事務所出任律師，現為廣東天勝律師事務所合夥人。

自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彼為新時代控股集團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66)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持有西南政法大學頒授之訴訟法碩士學位。

徐名社博士，53歲

徐博士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加入本集團，他曾擔任工商東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行政總裁、中國工商銀行總行國際業務部總經理及中國工商銀行深圳分行行長以及其他重要職位。彼於銀行、經濟、金融及公開上市等方面擁有廣泛經驗。他曾參與逾20家中國企業在香港之公開上市發行，總集資額達850億港元。彼同時從事項目融資、銀團貸款、債務重組及合併收購等。

徐博士現為新海環保能源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34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博士取得廈門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以及獲頒廣州外語學院英文系學士學位。彼現擔任高級經濟師。他曾於美國之國際貨幣基金會研究所及北京經濟管理研究院研究經濟，同時於北京經濟管理研究院研究國際貿易及國際法。

管理層簡歷

匡建財先生，財務總裁兼公司秘書，44歲

匡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彼監督本集團財務狀況亦履行公司秘書之職責。匡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與香港會計師公司之資深會員。匡先生於審核、會計、商業諮詢服務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匡先生於一九八七年於香港理工大學獲得會計專業文憑後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任職5年，取得廣泛之會計、審核及稅務經驗。

匡先生在商界具有豐富經驗，歷任財務總監及總經理等職位逾10年。加入本集團前，匡先生以其名義經營一間會計師事務所。

陳漢華先生，營運副總裁，57歲

陳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出任副總裁一職。陳先生現有職位乃負責監督本集團之業務營運、物流及人力資源管理。陳先生為合資格會計師、加拿大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持有英國赫爾大學財務及投資碩士學位。陳先生於銀行業擁有30年經驗，曾於亞洲及加拿大工作，在營運、金融及人力資源管理擁有廣泛經驗。

加入本集團之前，陳先生於加拿大豐業銀行出任行政職位，彼在香港的太平洋地辦事處出任副總裁一職。在這

崗位上，彼帶領該銀行在亞太區覆蓋亞洲10個國家、26間分行及業務單位的整體運作及行政工作。陳先生亦為該銀行在香港及新加坡的附屬公司的董事。

章小婉小姐，副總裁，44歲

章小姐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出任副總裁一職。彼負責本集團之企業拓展及資本市場。

章小姐於亞太區及中國市場有關電子消費產品、電訊、媒體及金融機構之上市公司擁有逾20年之業務策略、市場推廣及銷售經驗。加入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章小姐歷任行政職位，曾任FE Global China Limited之企業拓展總監、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之投資者關係總經理及Beenz之亞太區市場推廣總監，監督亞太區9個國家的業務。

章小姐畢業於加拿大多倫多約克大學，取得大眾傳播及心理學(榮譽)文學士學位，繼隨往美國麻省哈佛大學修讀，取得銀行、財務及歐元之學分。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認同於管理架構及本集團內部監控過程中運用良好企業管治元素之重要性，以確保本集團所有業務活動及於作出決策時乃受到適當規管。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而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及A.4.1條守則條文之事項概述如下。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黃志榮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本公司確認主席與行政總裁職責分開之重要性，並於去年盡力尋找具有才幹之行政人員以擔任其中一職，雖然尚未確定合適人選，但本公司會繼續物色有能之士出任該職位。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訂明，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予以重選。現時，非執行董事並未按特定任期委任。然而，所有非執行董事均須根據本公司細則遵守輪席告退規定並可於各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行為守則以規範董事之證券交易。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

董事會肩負本集團整體業務之管理責任。

董事會有責任透過對本公司各事務作出可靠及有效之指導及指引，推動本公司之成功。董事會成員有責任以真誠、盡責、審慎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之方式行事。

須由董事會作出之決定包括：

1. 制定本公司之使命及價值；
2. 規劃本公司之策略方向；
3. 審閱及指引企業策略；設定業績目標及監督實行情況與企業表現；
4. 監督及管理管理層與董事會成員之間潛在利益衝突；及
5. 確保企業會計及財務報告制度(包括獨立審核)完善以及落實適當之控制體系，特別是監控風險、財務控制及法律合規方面。

董事會對委派予管理層有關執行本集團管理及行政職能之權力，給予清晰指引，特別是涉及管理層在何種情況下須作出匯報，及於代表本集團作出決定或作出任何承諾前須事先取得董事會批准等事宜方面。董事會將定期審閱該等安排，以確保有關安排符合本集團之需要。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

1. 審閱及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業績
2. 審閱及批准發行及購回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
3. 審閱及批准本公司購回股份
4. 審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
5. 審閱本集團之表現及制訂本集團之業務策略
6. 審閱及批准以每股0.10港元認購金科數碼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922)750,000,000股新股
7. 審閱及批准進一步收購清遠江銅長盈銅業有限公司9%之股權
8. 審閱及批准與深圳江銅南方總公司就開發海外廢銅採購業務而簽訂的合作協議
9. 審閱及批准股價敏感交易

董事會之定期會議事先安排召開時間，以使所有董事均有機會出席。所有董事均及時獲知會可影響本集團業務之重大變動，包括相關規則及規例之變動。董事應可獲得有關本集團之資料，並可在其視為必要時獲得獨立專業建議。於二零零八年，概無任何董事提出尋求該等獨立專業建議之要求。公司秘書須負責為所有董事會會議編撰會議記錄，並保存會上討論之事項及作出之決定之記錄，該些紀錄將可供董事隨時檢查。

董事會之組成

董事會現由三位執行董事、一位非執行董事和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履歷載於第14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一節內。董事會的組合十分均衡，每位董事在業務營運和本集團發展方面也具備豐富的知識、經驗及／或相關專長。

全體董事均知悉其對股東所須承擔的集體及個人責任，且已謹慎、有技巧兼勤勉盡責地履行本身職責，對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的理想業績作出貢獻。

董事會會議記錄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舉行七次董事會會議。以下為董事會於年內所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之出席記錄：

董事姓名	於二零零八年出席	
	董事會會議次數	
黃志榮先生	7/7	
成海榮先生	4/7	
朱國熾先生	7/7	
梁漢全先生	6/7	
潘國旋先生	6/7	
徐名社先生	5/7	
吳小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告退)	2/7	
錢智輝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	1/7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之責任為領導董事會及制訂本集團之業務策略。行政總裁負責本公司之日常運作及執行董事會採納之發展策略。黃志榮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本公司確認主席與行政總裁職責分開之重要性。倘物色到具才幹之行政人員，本公司將於來年邀請其擔任其中一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擔當其有關職能，並就本集團之發展、表現及風險管理給予獨立意見。根據公司細則，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之任期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須退任及膺選連任。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財政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本公司發出書面確認，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董事獨立性之評估指引之標準。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亦成立下列委員會，其界定的職權範圍如下：

1. 審核委員會
2. 薪酬委員會
3. 提名委員會

各董事委員會對其所屬職權範圍及適用權限內的事宜作出決定。本公司將不時檢討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架構及成員。

1) 審核委員會

a) 審核委員會成員之組成

潘國旋先生(主席)
梁漢全先生
徐名社先生

b) 角色及職能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

- i. 於呈交董事會前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以及考慮所有由合資格會計師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 ii. 根據外聘核數師之工作、酬金及聘用條款，審閱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並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之建議。
- iii. 審閱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系統以及有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c) 會議記錄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舉行兩次會議，每名委員會成員之出席次數載列如下：

委員會成員姓名	於二零零八年出席	
	委員會會議次數	
潘國旋先生	2/2	
梁漢全先生	2/2	
徐名社先生	2/2	

於會議期間，審核委員會已討論以下事項：

i. 財務報告

審核委員會聯同本公司行政總裁、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業績。

ii. 外聘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費用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審核委員會審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之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委員會報告。

2) 薪酬委員會

a) 薪酬委員會成員之組成

梁漢全先生(主席)
潘國旋先生
徐名社先生

b) 角色及職能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

- i. 審閱按當時趨勢及業務發展所作人力資源政策及架構上的任何重大變動；
- ii.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建立有關薪酬政策的正式及具高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iii. 審閱及批准就與喪失或終止職務而應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作出賠償或就委任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有關而應付的酬金，以確保該等賠償及酬金符合有關合約條款且賠償款項對本公司而言屬公平及適當；及
- iv. 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概無參與決定本身薪酬。

c) 會議記錄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舉行一次會議，而每名委員會成員之出席次數載列如下：

委員會成員姓名	於二零零八年出席 委員會會議次數
梁漢全先生	1/1
潘國旋先生	1/1
徐名社先生	1/1

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董事和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和員工總人數。薪酬委員會亦已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確保與市場一致。

3) 提名委員會

a) 提名委員會成員之組成

黃志榮先生(主席)
梁漢全先生
潘國旋先生
徐名社先生
吳小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退任)

b) 角色及職能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

- i. 定期審閱董事局之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董事之技能、知識和經驗)，並就任何需要之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 物色具有適當資格可出任董事會成員之人選，並甄選或向董事會就有關提名董事的甄選提出建議；
- iii.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iv. 就委任董事或重新委任董事之相關事宜以及董事(尤其主席及行政總裁)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c) 會議記錄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舉行一次會議，而每名委員會成員之出席次數載列如下：

委員會成員姓名	於二零零八年出席 委員會會議次數
黃志榮先生(主席)	1/1
梁漢全先生	1/1
潘國旋先生	1/1
徐名社先生	1/1
吳小克先生	0/1

於會議期間，提名委員會已討論主席與行政總裁職責分開之需要，並一致同意物色具才幹之行政人員，以擔任其中一職。雖尚未確認合適人選，但提名委員會將繼續為該等職位尋找合適人士並向董事會推薦。

問責及審核

董事負責編製每一財務期間之賬目，該等賬目須真實及公允地反映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以及該等期間的業績和現金流。董事亦須確保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乃按符合法律規定和適用會計政策之方式編製。

在編製財務報表時，董事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貫徹應用合適的會計政策。董事在編製財務報表時亦已作出審慎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

本公司核數師就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聲明已載於第34至35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須負責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以保持穩健和有效的內部監控，從而保障股東的投資和本集團的資產。

董事會已經建立一套持續程序，藉以識別、評估和管理本集團所承擔的重大風險。此程序包括持續更新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以回應業務環境和監管規定的轉變。董事會亦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檢討，確保現有政策和程序已經足夠。

外聘核數師

董事會瞭解其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之責任。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過去所有年度於編製財務報表所持續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內。

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彼等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按照公司條例第141條的規定向本公司作為一個整體作出報告，除此以外並無其他目的。核數師概不就核數師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年內，支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酬金如下：

服務性質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審核服務	2,050
	2,050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運用各種通訊方式，確保股東可及時得悉重要的業務發展。此等方式包括股東大會、年報、各項通告、公告及通函。投票程序及股東要求投票的權利亦已載入隨附股東大會通告的所有通函，而公司秘書亦會於股東大會上宣讀進行投票的程序細節。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一個有效平台跟董事會交流意見。主席、董事、董事委員會主席／成員及外聘核數師均會出席會議回答問題。

為確保所有股東適時地獲得重要的公司資料，本公司使用其公司網站向股東發佈如公佈、通函、年報及中期報告等資料。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分部資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有色金屬採購及買賣業務以及消費電子產品業務。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之主要業務為提供銅冶煉及生產銅陽極板。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

本集團按業務及地區分部表現之年度表現之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之業績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36頁。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及資產負債概要載於第93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購回及贖回股份如下：

日期	購回股份數目	購回股份方法	每股價格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七日	4,980,000	於聯交所	0.315	0.290
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八日	2,700,000	於聯交所	0.375	0.305
	7,680,000			

儲備

年內本集團之儲備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38頁。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黃志榮先生
成海榮先生
朱國熾先生

非執行董事：

梁漢全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國旋先生
錢智輝(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
徐名社先生
吳小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退任)

本公司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第14至17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一節。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99(A)條，全體董事(董事總經理除外)應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根據本公司細則，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確認書，本公司視該等董事為獨立人士。

董事服務合約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要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之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於本年度年結日或本年度任何時間仍然生效而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業務之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競爭權益

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

司及聯交所(包括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據此置存之記錄冊中;或須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	實益擁有人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受控制公司 (附註1)	股本 衍生工具 (附註2)	權益總額	概約百分比
黃志榮	9,000,000	1,708,146,000	24,380,000	1,741,526,000	42.15%
成海榮	-	-	24,380,000	24,380,000	0.59%
朱國熾	2,000,000	-	2,000,000	4,000,000	0.10%
梁漢全	-	-	2,380,000	2,380,000	0.06%
徐名社	-	-	2,000,000	2,000,000	0.05%
潘國旋	1,200,000	-	2,380,000	3,580,000	0.09%

附註:

- 該等股份由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Climax Associates Limited擁有,而Climax Associates Limited則由Rich Concept Worldwide Limited擁有51%股權(Rich Concept Worldwide Limited為由黃志榮先生全資擁有)、成海榮先生擁有29%股權以及朱國熾先生擁有20%股權。
- 該等權益指有關本公司授予之購股權之相關股份權益,有關詳情載於下文「本公司授予之購股權詳情」一節。
- 百分比乃基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4,131,348,570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按上市規則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股東名冊,且就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或彼等經合理查詢後確定,以下人士(不包括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類別股本(附有任何情況下均可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面值5%或以上權益,而該等人士各自所持相關證券及涉及該等股本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股份 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Climax Associates Limited(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708,146,000	41.35%
Rich Concept Worldwide Limited(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1,708,146,000	41.35%

附註:

- Climax Associates Limited由Rich Concept Worldwide Limited持有51%。
- Rich Concept Worldwide Limited由本公司董事兼主席黃志榮先生實益全資擁有。
- 百分比乃基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4,131,348,570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所知，或彼等經合理查詢後確定，概無任何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作出披露，或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於可在一切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擁有投票權之任何類別股本之面值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或擁有該股本之任何購股權。

薪酬政策

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由人力資源部制定，務求根據僱員之功績、資格及能力而提供薪酬待遇。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酬金將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責任及可供比較之市場統計數據後作出檢討。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之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所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中所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起獲採納，為期10年，就經選取的僱員及董事對本集團所作出之貢獻，為彼等提供獎勵及回報。

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可向經選取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僱員及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此外，本公司可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不時向合資格賣方、客戶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顧問及諮詢人授出購股權。

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下，根據該計劃可授出購股權而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本之10%。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下，於一年內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購股權而涉及之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本之1%。向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包括受益人為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之全權信託)授出超過本公司股本之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必須取得本公司股東之批准。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可低於以下最高者：(i) 於提呈購股權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之收市價；(ii) 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iii) 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向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認購合共210,06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

仍未獲行使，其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間 (包括 首尾兩日)	緊接授出 日期前 之收市價	行使價	緊接授出 日期前 之收市價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註銷 /失效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註銷 /失效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潘國旋先生	800,000	-	-	-	800,000	-	-	-	80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40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	0.27
	8,000,000	-	-	-	8,000,000	-	-	-	8,00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1,18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	0.27
	8,000,000	-	-	-	8,000,000	-	-	-	8,00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成海榮先生	8,380,000	-	-	-	8,380,000	-	-	-	8,38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66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	0.27
	8,000,000	-	-	-	8,000,000	-	-	-	8,00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66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	0.27
	8,000,000	-	-	-	8,000,000	-	-	-	8,00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朱國熾先生	1,340,000	-	(1,340,000)	-	-	-	-	-	55,50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57,50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660,000	-	(660,000)	-	-	-	-	-	55,320,0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0.205
									68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	0.27
	1,320,000	-	-	-	1,320,000	-	-	-	7,20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	0.27
梁漢全先生	800,000	-	-	-	800,000	-	-	-	9,200,000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	0.27
									1,000,000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五日	二零零八年 八月十五日 至二零一一年 八月十五日	0.642	0.64
	400,000	-	-	-	400,000	-	-	-	1,000,000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五日	二零零九年 八月十五日 至二零一一年 八月十五日	0.642	0.64
									1,000,000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五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十五日 至二零一一年 八月十五日	0.642	0.64
	1,180,000	-	-	-	1,180,000	-	-	-	1,000,000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五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十五日 至二零一一年 八月十五日	0.642	0.64
總計	247,240,000	-	-	(4,000,000)	(33,180,000)	-	-	-	210,060,000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於年內應佔之銷售及採購百分比如下：

銷售

—最大客戶	35%
—最大五名客戶合計	80%

採購

—最大供應商	18%
—最大五名供應商合計	37%

概無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於上述主要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二日，清遠江銅長盈銅業有限公司(「江銅長盈」)(本公司擁有51%股權之間接附屬公司)與江西銅業有限公司(「江西銅業」)訂立(i)供應框架協議，根據協議江銅長盈有條件同意出售而江西銅業有條件同意購買所有江銅長盈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生產/處理之銅材料；及(ii)物流服務協議，根據協議江銅長盈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有權利，但無責任使用江銅物流有限公司(「江銅物流」)提供之物流服務。

基於江西銅業於江銅長盈之註冊資本擁有40%權益，江西銅業及江銅物流(即江西銅業擁有64%股權之間接附屬公司)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根據供應框架協議及物流服務協議預計進行之交易構成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

於年內，江銅長盈向江西銅業出售總值人民幣1,556,000,000元之銅材料。根據供應框架協議，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江銅長盈向江西銅業出售銅材料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3,150,000,000元、人民幣6,300,000,000元及人民幣7,560,000,000元。倘江西銅業須支付之金額多於上述上限，則須獲得獨立股東批准。如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二日發出之公佈內所訂明，年內出售予江西銅業總額為年度上限人民幣6,300,000,000元之內。

於年內，江銅長盈向江銅物流支付總額人民幣930,000元之物流服務費用。根據物流服務協議，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江銅長盈使用江銅物流之物流服務之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1,500,000元、人民幣23,000,000元及人民幣27,600,000元。倘江銅長盈須支付之金額多於上述上限，則須獲得獨立股東批准。如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二日發出之公佈內所訂明，支付予江銅物流之物流服務費用總額人民幣930,000元為年度上限人民幣23,000,000元之內。

除以上及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關連交易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A章作出披露。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均無載列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配發新股份。

僱員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合共分別僱用約40名及150名員工。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27,7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6,700,000港元)。本集團確保其僱員薪金水平就市場趨勢而言具競爭力，而其僱員乃根據彼等之表現以及依照本集團之一般薪金及花紅框架制度獲獎勵。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提供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悉，於本報告日期，公眾人士最少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25%。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核數師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乃經執業會計師丁何關陳審核，而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乃經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份決議案以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黃志榮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Deloitte. 德勤

致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列載於第36至92頁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此等綜合財務報表。該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及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之會計估計。

核數師之責任

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之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合理地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用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實體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報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之內部監控之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已獲得充足和適當之審核憑證，為吾等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均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入	5	2,546,532	2,053,000
銷售成本	6	(2,458,477)	(1,927,189)
毛利		88,055	125,811
其他收入	7	62,785	65,126
分銷及銷售支出		(37,097)	(35,071)
行政費用		(84,399)	(63,183)
其他費用	8	(20,475)	(11,079)
財務費用	9	(7,988)	(3,537)
除稅前溢利		881	78,067
稅項	10	(8,714)	(14,556)
年內(虧損)溢利	11	(7,833)	63,511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993)	63,511
少數股東權益		(3,840)	—
		(7,833)	63,511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15	(0.1) 港仙	1.64 港仙
— 攤薄	15	不適用	1.59 港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43,334	30,541
商譽	17	14,996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	81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8	22,729	18,674
應收貸款	21	–	24,93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	19	2,684	2,340
		83,743	77,303
流動資產			
存貨	20	47,785	146,064
應收貸款	21	30,000	24,00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2	930,253	671,102
應收合營夥伴貿易賬款	23	1,024	17,057
持作買賣投資	24	24,836	9,673
衍生金融工具	25	25,205	1,99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8	538	424
已抵押銀行存款	26	43,711	26,91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99,388	145,047
		1,202,740	1,042,28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7	140,940	106,420
衍生金融工具	25	22	1,126
銀行借款	28	307,338	214,291
應付稅項		23,816	15,898
		472,116	337,735
流動資產淨值			
		730,624	704,54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14,367	781,85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41,313	41,350
儲備		731,062	740,50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一間附屬公司購股權儲備		2,238	–
少數股東權益		39,754	–
權益總值			
		814,367	781,852

載於第36至9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公佈，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黃志榮
主席

成海榮
副主席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繳入 盈餘儲備 (附註)				購股權 儲備			認股權證 儲備		一間附屬 公司之購股 權儲備		少數股東 權益	合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6,082	160,707	60,322	-	-	-	8,537	265,648	-	-	-	265,648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指直接在權益 確認的收入總額)	-	-	-	3,552	-	-	-	3,552	-	-	-	3,552	
年內溢利	-	-	-	-	-	-	63,511	63,511	-	-	-	63,511	
年內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3,552	-	-	63,511	67,063	-	-	-	67,063	
已發行股份	5,735	458,832	-	-	-	-	-	464,567	-	-	-	464,567	
發行股份應佔之交易成本	-	(12,632)	-	-	-	-	-	(12,632)	-	-	-	(12,632)	
股份購回及註銷	(591)	(24,275)	-	-	-	-	-	(24,866)	-	-	-	(24,866)	
發行購股權作為以股份形式付款	-	-	-	-	12,540	-	-	12,540	-	-	-	12,540	
行使購股權	44	1,105	-	-	(247)	-	-	902	-	-	-	902	
發行認股權證	-	-	-	-	-	11,470	-	11,470	-	-	-	11,470	
行使認股權證	80	8,056	-	-	-	(638)	-	7,498	-	-	-	7,498	
派發股息	-	-	-	-	-	-	(10,338)	(10,338)	-	-	-	(10,338)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41,350	591,793	60,322	3,552	12,293	10,832	61,710	781,852	-	-	-	781,852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指直接 在權益確認的收入總額)	-	-	-	3,011	-	-	-	3,011	-	-	-	3,011	
年內虧損	-	-	-	-	-	-	(3,993)	(3,993)	-	(3,840)	(7,833)	(7,833)	
年內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3,011	-	-	(3,993)	(982)	-	(3,840)	(4,822)	(4,822)	
股份購回及註銷	(77)	(2,361)	-	-	-	-	-	(2,438)	-	-	-	(2,438)	
確認以股份形式付款	-	-	-	-	3,356	-	-	3,356	2,238	-	-	5,594	
行使購股權	40	1,115	-	-	(240)	-	-	915	-	-	-	915	
認股權證失效	-	-	-	-	-	(10,832)	10,832	-	-	-	-	-	
派發股息	-	-	-	-	-	-	(10,328)	(10,328)	-	-	-	(10,328)	
收購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	-	-	-	-	-	-	-	-	-	43,594	43,594	43,594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313	590,547	60,322	6,563	15,409	-	58,221	772,375	2,238	39,754	814,367	814,367	

附註：繳入盈餘儲備指因於二零零六年削減股本而產生之進賬。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39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二零零八年年報
綜合現金流量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業務活動		
除稅前溢利	881	78,067
下列各項之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747	1,2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85	–
確認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715	–
確認有關商譽之減值虧損	14,251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289	–
以股份形式付款開支	5,594	12,540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70	212
存貨撥備	3,116	1,479
與指數掛鈎票據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344)	–
利息收入	(4,246)	(7,091)
利息開支	7,988	3,537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32,646	89,948
存貨減少(增加)	109,706	(147,54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	(219,867)	(597,088)
應收合營夥伴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17,227	(17,057)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投資增加	(15,163)	(9,67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減少)增加	(26,665)	178,384
衍生金融工具增加	(24,310)	(873)
用於營運之現金	(126,426)	(503,902)
已付香港利得稅	(2,277)	(696)
用於業務活動之現金淨值	(128,703)	(504,598)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108)	(30,9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	–
已收利息	2,982	7,091
購買與指數掛鈎票據	–	(2,34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繳按金	–	(81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增加	–	(19,310)
收購附屬公司	33	53,358
透過購買一間附屬公司收購共同控制實體之額外權益	34	(20,81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35	(6)
貸款	(26,000)	(28,000)
收取應收貸款之還款	44,933	–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16,793)	(21,918)
來自(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值	28,551	(96,258)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借貸		532,320	369,925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915	902
償還銀行借貸		(459,931)	(243,430)
已付股息		(10,328)	(10,338)
已付利息		(7,988)	(3,537)
購回股份付款		(2,438)	(24,866)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464,567
發行認股權證所得款項		-	11,470
行使認股權證時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7,498
發行股份開支		-	(12,632)
來自融資活動現金淨值		52,550	559,55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淨額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45,047	186,344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1,943	-
於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99,388	145,047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63樓6303-4室。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採購與買賣有色金屬及消費電子產品。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之主要業務為提供銅冶煉及生產銅陽極板。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現正或經已生效之修訂及詮釋(下文統稱「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資產重新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關係

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現時或先前會計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報方式並無構成重大影響，故毋須為過往期間作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投資之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改善有關金融工具的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嵌入衍生工具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建造房地產之協議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對外國業務之淨投資進行對沖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客戶轉讓資產 ⁷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不包括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對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的轉讓生效。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或會影響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當日或其後的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方法。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會影響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本集團所持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的會計處理，改為以股權交易入賬。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誠如下文會計政策所解釋，除若干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工具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之實體所編製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在本公司擁有控制一間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其活動中獲益時，即表示存在控制權。

本年度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業績載列於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至出售生效日期止(如適當)之綜合收益表中。

如有需要，即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使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部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

綜合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中之少數股東權益乃與本集團之股本分開呈列。資產淨值中之少數股東權益包括該等權益於原有業務合併日期之金額及少數股東自綜合日期以來所佔權益之變動。超出少數股東於附屬公司股本中之權益之少數股東適用虧損乃根據本集團之權益分配，惟以少數股東擁有約束責任及能夠作出額外投資以彌補虧損之程度為限。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為其所收購業務列賬。收購成本乃按為換取被收購公司控制權而於交換日期所給予資產之總公平值、所產生或所承擔之責任及本集團發行之發行權益票據，加上業務合併之直接應佔成本計算。被收購公司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若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之確認條件，則按收購當日之公平值確認。

收購產生之商譽乃確認為資產並按成本(即業務合併高於本集團於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所佔權益之部分)作初步釐定。於重新評估後，倘本集團於被收購公司之已確認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所佔權益高於業務合併之成本，則該高出數額即時在損益內確認。

被收購公司之少數股東權益初步按已確認之少數股東於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之比例計算。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商譽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協議日期收購業務產生之商譽為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日期所佔有關業務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值權益間之差額。有關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收購業務產生撥充資本之商譽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獨立呈列。

就減值檢測而言，收購產生之商譽分配至預期將自收購協同效益獲益之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經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檢測。就於某一財政年度自收購產生之商譽而言，經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該財政年度結束時進行減值檢測。倘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的金額少於該單位賬面值，則分配減值虧損，先調低分配至該單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根據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單位其他資產。商譽任何減值虧損直接於收益表確認。商譽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其後出售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撥充資本之商譽應佔金額於出售時計入釐定損益之金額。

合營企業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涉及成立一間獨立實體而各合營方均對該實體之經濟活動擁有共同控制之合營安排。

本集團按比例綜合其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予以確認。本集團應佔各共同控制實體之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乃於綜合財務報表中與本集團之相似項目逐一合併。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進行交易時，溢利或虧損會按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予以撇銷。

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不屬業務合併的定義範疇的增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而言，增購權益產生之商譽乃按購入權益之額外成本與本集團權益增加之差額，乃按共同控制實體之所有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計算。

收入之確認

收入以已收或應收之公平值代價計量，乃指於日常業務經營中的已銷貨物之應收款，扣減折扣及銷售有關之稅項。

貨品銷售之收入於交付貨品及轉移所有權時確認。

來自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除外)之利息收入乃按時間為基礎，根據未償還本金及適用之實際利率計算。有關利率指將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所收取現金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讓至該資產賬面淨值之利率。

投資之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股息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值減其後之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於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作出撥備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

在建工程乃指用於生產或予自用用途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當在建工程於竣工及準備交付使用時將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中之適當類別。該等資產將按其他物業資產之同等基準於準備使用時開始計提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乃於出售時或當預計不會因持續使用該資產而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因資產取消確認而產生之任何損益(按出售該項目之所得款項淨額及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該項目取消確認之年度計入綜合收益表。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取得土地使用權所付款項視為經營租賃款項，按土地使用權有效期以直線法自損益內扣除。

商譽以外之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見上述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評估其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有否減值虧損之跡象。倘若一項資產之估計可收回值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即被減至可收回值。減值虧損隨即確認為支出。

於其後撥回減值虧損時，資產之賬面值可調高至重新釐訂之可收回值，惟不可高於該資產於過往年度未有減值虧損前之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即時被確認為收入。

存貨

存貨乃以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乃以加權平均法計算。

金融工具

倘一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之合約條文之訂約方，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初步確認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扣除。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收購直接產生交易成本即時確認為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由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組成。所有以一般方式買賣之金融資產均按買賣日期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一般方式買賣指須於市場規管或慣例所設定之時限內交付之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之經攤銷成本以及分攤相關期間之利率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資產之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準確折讓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已付或已收之一切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及折讓)之利率。

債務工具的收入以實際利率確認，惟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除外，其利息收入不包括在收益或虧損淨額內。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包括兩個細類：包括持作買賣用途之金融資產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

倘：

- 購入主要為於不久將來銷售；或
- 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的金融工具的確定組合的一部分及具有最近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金融資產為未被指定的衍生工具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

則該金融資產歸類為持作買賣。

除持有作買賣類別外的金融資產，會被視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並會被視為確認如果：

- 有關指定能消除或大幅減少價非如此則可能出現之不一致計量或確認；或
- 該金融資產構成其表現可根據本集團之書面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平值評估之一組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負債或兩者，並按該基準在公司內部提供有關如何分組之資料；或
- 其構成載有一種或以上內含衍生工具之合約，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准許全份經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

與指數掛鈎票據指包括附帶衍生工具在內的複合式交易工具。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作出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指定將該等與指數掛鈎票據當作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處理。票據乃按公平值列賬，而有關公平值變動則於損益確認。

首次確認後之每個結算日，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將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之變動將在其產生期間直接在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

3. 主要會計政策一續

金融工具一續

金融資產一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而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之各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貸款、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合營夥伴貿易賬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乃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後之成本並扣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除外)於每個結算日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令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屬已減值。

就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遇到嚴重財政困難；或
- 逾期或拖欠利息或本金還款；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減值虧損乃於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出現減值時於損益內確認，並按該資產之賬面值與按原先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之差額計量。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之賬面值直接按減值虧損減少，惟貿易應收賬款除外，其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目而減少。撥備賬目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倘貿易應收賬款被視為無法收回，則與撥備賬目撇銷。其後收回過往撇銷之款項計入損益內。

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日期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之情況下應有之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實體內容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

權益工具乃任何可證明扣除集團所有負債後於其資產擁有剩餘權益之合約。有關金融負債及權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之經攤銷成本以及分攤相關期間之利率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準確折算估計未來現金支出之利率。利息支出以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按公平值初次確認，隨後於各結算日按公平值重新計量。產生之收益或虧損隨即於損益中確認。

嵌入衍生工具

當非衍生主合約嵌入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徵與主要合約之風險及特徵並非密切相關時而主要合約不按公平值計量，彼等應作為獨立衍生工具處理，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銀行借貸)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權益工具

由本公司發行的股本權益工具，包括以固定現金款額換取固定數目之本公司權益工具方式結算之認股權證，乃按已收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記錄。

取消確認

若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金融資產已轉讓及本集團已將其於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則金融資產會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代價及已直接於股本確認的累計損益的總額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中確認。倘本集團保留所轉讓資產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則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並就已收取所得款項確認抵押借貸。

當於有關合約之指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則會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或應收代價之差額會於損益中確認。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交易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交易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參考於授出日期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而釐訂之已享用服務之公平值，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支銷，並相應增加股本(購股權儲備)。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重訂其對最終會支銷的購股權數量之估計。於歸屬期間重訂之影響(若有)，在損益內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相應之調整。

於行使購股權時，以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款項，將撥入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後已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時，以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款項，將繼續於購股權儲備持有。

3. 主要會計政策一續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交易一續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交易一續

授予其他貨物及服務供應商之購股權

為換取貨物或服務而發行之購股權乃按所獲貨物或服務之公平值計量，除非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在此情況下，所獲貨物或服務參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計量。當本集團獲取貨物或當對方提供服務時，貨物或服務之公平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並在權益內作出相應增加，惟若貨物或服務合資格確認為資產除外。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本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未計入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應扣減之收入或開支項目，亦未計入非應課稅或不可抵扣之項目，故與綜合收益表所列之溢利有所不同。本集團之現時應付稅項乃以結算日所頒佈或落實頒佈之所得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為綜合就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及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差額確認，並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處理。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按可能出現可供動用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之所有應課稅溢利而予以確認。倘若暫時差額由商譽或由初次確認(除業務合併以外)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資產及負債所產生，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乃按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以及於合營公司之權益所產生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及暫時差額可能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則作別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各結算日進行檢討，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並無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時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乃於損益中扣除或計入，惟倘與遞延稅項有關之項目直接在權益中扣除或計入，則該遞延稅項亦會於權益中處理。

退休福利成本

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於僱員具備足夠服務年資領取供款時支銷。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將所涉及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者時，該租約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約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集團為承租者

根據經營租賃應付租金於有關租約年期按直線基準在損益內扣除。訂立經營租賃時已收及應收作為獎勵之利益，於租約年期按直線基準扣減租金開支。

外幣

於編製每間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倘交易之貨幣與實體的功能貨幣不同(外幣)，則以其功能貨幣按交易日期適用之匯率換算入賬。於各結算日，以外幣呈列之貨幣項目按結算日當日適用之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算之非貨幣項目不進行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就以港元呈列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集團實體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港元。收入及支出項目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出現大幅波動，於此情況下，則採用交易日期之匯率。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均列作權益，並轉撥至本集團之換算儲備。與海外業務有關之匯兌差額於該項海外業務出售期間確認損益。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造或生產認可資產而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乃撥作該等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當該等資產大體上完成並可供擬定用途或銷售時，該等借貸成本便停止撥作成本。有待就認可資產產生支出之特定借款，用於臨時投資所產生投資收益將於可撥作資產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結算日有重大可能使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之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如下。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要估計獲分配有關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需要本集團對預期可自現金產生單位獲得的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適用於計算其現值的折現率作出估計。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較預期為少，則可能產生額外的減值虧損。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為14,996,000港元(扣除減值14,25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計算可收回金額之詳情於附註17披露。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估計減值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撥備乃根據評估賬款之可收回性及賬齡分析作出。當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本集團會考慮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在內。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的賬面值與以金融資產的最初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進行折現後的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計量。倘日後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流量，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賬面值為930,25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71,102,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管理層負責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及相關折舊開支。該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相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作出，並可因技術發展及競爭對手因應行業週期所作行動而有重大變化。倘可使用年期較之前的估計為短，則管理層會提高折舊開支，或將已報廢或出售的技術過時或非策略性資產撤銷或撇減。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本集團向客戶所出售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扣減退貨及折扣。本集團就業務分部收入之分析如下：

(a) 業務分部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已將其業務經營分為三個分部，即金屬採購及貿易、生產陽極板及消費電子產品。該等分部乃本集團報告其主要經營資料之基準。

主要活動如下：

金屬採購及貿易	—	有色金屬之採購及貿易
生產陽極板	—	製造陽極板
消費電子產品	—	消費電子產品之採購及貿易

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如下。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業務分部－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收益表

	金屬 採購及貿易 千港元	生產銅陽極板 千港元	消費 電子產品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	1,285,960	881,514	379,058	-	2,546,532
分部之間銷售	30,436	-	-	(30,436)	-
總計	1,316,396	881,514	379,058	(30,436)	2,546,532
分部之間銷售按現行市價收費。 業績					
分部業績	96,972	(37,686)	5,220	-	64,506
未分配收入					11,646
未分配公司支出					(75,271)
除稅前溢利					881
稅項					(8,714)
年度虧損					(7,833)
綜合資產負債表					
資產					
分部資產	792,189	218,169	30,743		1,041,101
未分配公司資產					245,382
綜合資產總值					1,286,483
負債					
分部負債	140,780	67,893	9,091		217,764
未分配公司負債					254,352
綜合負債總值					472,116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業務分部—續

其他資料

	金屬 採購及貿易 千港元	生產銅陽極板 千港元	消費 電子產品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存貨撥備	-	3,116	-	-	3,116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570	-	-	570
資本增加	55	2,093	22	7,753	9,923
折舊	96	1,783	183	1,685	3,747
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	14,251	-	-	14,251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 確認減值虧損	-	-	-	715	715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收益表

	金屬 採購及貿易 千港元	生產銅陽極板 千港元	消費 電子產品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	1,188,933	749,133	114,934	-	2,053,000
分部之間銷售	79,583	-	-	(79,583)	-
總計	1,268,516	749,133	114,934	(79,583)	2,053,000
分部之間銷售按現行市價收費。					
業績					
分部業績	104,098	17,899	424	-	122,421
未分配收入					11,780
未分配公司支出					(56,134)
除稅前溢利					78,067
稅項					(14,556)
年度溢利					63,511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業務分部－續

綜合資產負債表

	金屬 採購及貿易 千港元	生產銅陽極板 千港元	消費 電子產品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630,594	238,286	26,227		895,107
未分配公司資產					224,480
綜合資產總值					1,119,587
負債					
分部負債	94,168	90,166	6,492		190,826
未分配公司負債					146,909
綜合負債總值					337,735

其他資料

	金屬 採購及貿易 千港元	生產銅陽極板 千港元	消費 電子產品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增加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19,310	–	–	19,310
存貨撥備	–	1,479	–	–	1,479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212	–	–	212
資本增加	347	25,102	37	5,480	30,966
折舊	40	441	196	527	1,204

(b) 地區分部

本集團所有分部資產及年內所產生之資本開支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包括香港)，而中國被視為具有相似風險及回報之經濟環境下的單一地區。另外，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地區市場劃分之資產之90%以上亦位於中國。因此，並沒有列示地區分部分分析。

6. 銷售成本

兩年內銷售成本指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7. 其他收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398	4,613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2,848	2,478
利息收入總額	4,246	7,091
分類為下列項目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持作買賣	4,355	825
— 衍生金融工具	49,601	53,346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	344	—
	54,300	54,171
其他	4,239	3,864
	62,785	65,126

8. 其他費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14,251	—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	71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85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289	—
開發潛在投資機會產生之開支	5,135	11,079
	20,475	11,079

9. 財務費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款之應計利息	7,988	3,537

10. 稅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10,301	14,556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587)	—
	8,714	14,556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草案》，由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課稅年度開始，將公司利得稅率由17.5%調低至16.5%。香港利得稅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二零零七年：17.5%）計算。

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須繳納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頒布中國主席令第63號《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法規」）。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國務院頒布新法規的實施條例。根據新法規及實施條例，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之稅率更改為25%。

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於首兩個營運盈利年度可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隨後三年獲寬減50%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新法規，共同控制實體可繼續於固定年期屆滿為止享受有關的優惠，但不超過二零一二年。

年內稅項支出與綜合收益表內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881	78,067
適用稅率16.5%（二零零七年：17.5%）計算之稅項	145	13,662
毋需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817)	(766)
不可扣稅支出的稅務影響	3,863	3,983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8,525	—
動用以往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	(122)
中國共同控制實體獲免稅之影響	—	(2,15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587)	—
其他	(415)	(50)
年內稅項支出	8,714	14,556

10. 稅項－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44,49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由於難以估計將來溢利，因此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已計入未確認稅項虧損之虧損37,34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將於二零一三年到期。其他虧損可以無限期地結轉。

11. 年內(虧損)溢利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溢利已扣除：		
董事酬金(附註12)	8,215	9,494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成本	565	552
其他員工以股份形式付款開支	4,254	8,702
其他員工成本	22,857	17,486
員工成本總額	35,891	36,23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570	212
核數師酬金	2,050	1,6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747	1,204
匯兌損失，淨額	1,008	1,959
有關以下各項根據經營租賃之最低租賃款項		
— 辦公室物業及樓宇	7,186	3,307
— 機器	560	—
存貨撥備	3,116	1,479

12. 董事酬金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袍金	488	450
其他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	7,671	9,00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6	39
	8,215	9,494

已付或應付予各七名(二零零七年：六名)董事酬金之詳情如下：

二零零八年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其他酬金			總額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以股份 形式付款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黃志榮	-	2,190	277	12	2,479
朱國熾	-	1,210	172	22	1,404
成海榮	-	2,931	768	22	3,721
非執行董事					
梁漢全	150	-	48	-	198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國旋	150	-	48	-	198
錢智輝(附註)	38	-	-	-	38
徐名社	150	-	27	-	177
酬金總額	488	6,331	1,340	56	8,215

附註：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

12. 董事酬金－續

二零零七年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其他酬金		總額 千港元
			以股份 形式付款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黃志榮	–	2,306	1,485	13	3,804
朱國熾	–	910	263	13	1,186
成海榮	–	1,951	1,485	13	3,449
非執行董事					
梁漢全	150	–	233	–	38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國旋	150	–	233	–	383
徐名社	150	–	139	–	289
酬金總額	450	5,167	3,838	39	9,494

本公司於兩個年度內概無可讓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酬金的安排。此外，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作為喪失職位的賠償。

13. 僱員酬金

於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其中兩名(二零零七年：三名)為本公司董事，其酬金於附註12披露。其餘三名(二零零七年：兩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5,072	4,34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26
	5,108	4,368

酬金於下列範圍內：

	二零零八年 僱員數目	二零零七年 僱員數目
零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14. 股息

本年度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每股0.25港仙 (二零零七年：二零零七年中期股息—每股0.25港仙)	10,328	10,338

於二零零八年內並無擬派之股息，自結算日以來亦無派發任何股息(二零零七年：二零零七年之末期股息0.25港仙)。

15.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計算乃根據如下數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虧損)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虧損)盈利	(3,993)	63,511

	二零零八年 千股	二零零七年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130,188	3,872,418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購股權		133,630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06,048

由於行使購股權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計算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及本公司若干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該等認股權證／購股權之行使價均高於認股權證／購股權未獲行使期間股份之平均市價。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485	379	-	-	864
添置	7,683	2,916	4,212	8,935	7,220	30,966
轉撥	-	-	-	645	(645)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83	3,401	4,591	9,580	6,575	31,830
匯兌調整	598	99	250	830	257	2,034
收購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	-	-	735	-	-	735
收購於共同控制實體之額外權益之所得款項	1,799	145	59	2,566	221	4,79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735)	-	-	(735)
添置	564	3,068	3,431	909	1,951	9,923
轉撥	2,032	-	-	4,693	(6,725)	-
出售	-	-	(95)	-	-	(9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676	6,713	8,236	18,578	2,279	48,482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24	61	-	-	85
本年度之撥備	78	438	424	264	-	1,20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8	462	485	264	-	1,289
匯兌調整	18	16	43	62	-	139
本年度之撥備	371	759	1,398	1,219	-	3,747
已確認減值虧損	-	-	715	-	-	71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735)	-	-	(735)
出售時抵銷	-	-	(7)	-	-	(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7	1,237	1,899	1,545	-	5,148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209	5,476	6,337	17,033	2,279	43,33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05	2,939	4,106	9,316	6,575	30,541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乃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按下述之比率每年撇銷其成本：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相關租賃年期或45年兩者之較短者
汽車	20%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33 $\frac{1}{3}$ %
廠房及機器	12 $\frac{1}{2}$ %

年內，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減值，乃由於一間附屬公司搬遷辦公室產生之實際損失所致。因此，已確認減值虧損715,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分別將若干賬面值為2,777,000港元及5,986,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抵押，為短期銀行借貸作擔保。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法定押記於償還相關銀行借款後解除。

17. 商譽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收購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	14,996
收購於共同控制實體之額外權益之所得款項	14,25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247
減值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已確認減值虧損	14,25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251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9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商譽之減值測試

本集團使用業務分部作為其主要分部以報告其分部資料。為了進行減值測試，上述商譽被分入兩個個別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包括(a)消費電子產品分部金科數碼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金科數碼」），及(b)生產銅陽極板分部的一間共同控制實體。

17. 商譽－續

商譽之減值測試－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該等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之賬面值(扣除累計減值虧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消費電子產品－金科數碼(「現金產生單位A」)	14,996
生產銅陽極板－清遠江銅長盈銅業有限公司 (「現金產生單位B」)	-
	14,996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確定，並無商譽減值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A，此外，本集團確認有關收購於共同控制實體之額外權益產生之商譽之減值虧損為數14,251,000港元。已確認減值虧損乃由於銅陽極板之價格於二零零八年最後一季以來長期持續大幅下跌，導致銅陽極板生產成本高於銷售價格所致。毋須撇減現金產生單位B之其他資產之賬面值。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之基礎及彼等之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現金產生單位A

此單位的可收回數額乃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該計算乃基於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財政的預算，而現金產生單位A超過五年期間之現金流量乃以固定增長率2%推算。該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而釐定，並不超過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計算使用價值所運用的主要假設為預算增長率於第一年減少10%，接下來兩年每年增加5%及由第四年起增加2%。計算使用價值所運用的另一主要假設與估計現金流入及流出(包括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測而釐定的預算銷售及毛利率)有關。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折現率為7%，其反映有關經營單位的特定風險。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A之賬面總值超過現金產生單位A之可收回金額總數。倘應用於商譽的減值檢討之折現率大於2%，則使用經修訂折現率計算的使用價值將仍大於現金產生單位A之賬面值，據此現金產生單位A將不會出現減值。

17. 商譽－續

現金產生單位 B

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財政的預算，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而釐定，而超過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量乃以固定增長率5%推算。該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而釐定，並不超過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計算使用價值所運用的主要假設為預算增長率在接下來的五年增長5%。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折現率為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算現金產生單位B使用價值所運用的其他主要假設如下：

原材料之價格波動

以預算年度之預測價格指標為基準釐定原材料之指定價值。主要假設之指定價值與外部資訊來源一致。

商品之價格波動

以市場未來之預期變動為基準釐定商品之價格波動之指定價值。主要假設之指定價值與外部資訊來源一致。

1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賬面值		
於年初	19,098	–
匯兌調整	1,229	–
添置	–	19,310
收購共同控制實體額外權益之所得款項	3,510	–
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	(570)	(212)
於年終	23,267	19,098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分析為：		
即期	538	424
非即期	22,729	18,674
	23,267	19,098

1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續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指根據中期租約於中國之土地使用權之租賃權益，並分45年以直線法攤銷。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若干賬面值為19,098,000港元之土地使用權抵押，為短期銀行借款作擔保。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法定押記於償還相關銀行借款後解除。

19.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與指數掛鈎票據	2,684	2,340

本金額為300,000美元的與指數掛鈎票據乃以美元(「美元」)列值。有關票據並不計息而倘有關票據於其到期日前並未贖回，則本集團有權獲得100%本金保護水平(「本金保護條款」)。本集團可選擇於到期日或之前，以對手銀行根據若干指定貨幣在贖回日期之匯率變動來決定而提供估值金額贖回有關票據。提早購回不受本金保護條款保障。

由於與指數掛鈎票據包含一種附帶衍生工具，故其於初步確認時獲指定為透過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與指數掛鈎票據的到期日為二零一二年七月，故被分類為非即期。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指數掛鈎票據之公平值乃根據由對手銀行按若干指定貨幣之匯率變動所提供估值金額決定。

與指數掛鈎票據已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貸款之擔保。

20. 存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原材料及消耗品	33,123	77,559
在製品	9,650	8,721
製成品	5,012	59,784
	47,785	146,064

21. 應收貸款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包括：		
計息應收貸款(附註a)	30,000	24,000
不計息應收貸款(附註b)	-	7,500
應收合營夥伴計息貸款(附註c)	-	17,433
	30,000	48,933
分析為：		
即期	30,000	24,000
非即期	-	24,933
	30,000	48,933

附註：

- (a) 有關貸款指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本集團授予一獨立第三方的30,000,000港元信貸中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取而尚未償還的金額。有關貸款為有抵押，按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所提供的香港最優惠利率加5%計息，初步由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貸款協議起計6個月內償還。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該獨立第三方訂立兩項延期協議，該信貸的到期日延期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八日。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該信貸並未獲重新協定，應收貸款30,000,000港元將為已到期。本集團已評估該獨立第三方之信貸質素，而根據延期協議，結餘於結算日尚未過期。故此，並無減值虧損須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該貸款將繼續以由該獨立第三方持有於聯交所上市之若干股本證券作為抵押。此外，作為信貸延期及已支取款項增加的代價，本集團獲取由該獨立第三方持有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債券的票據作為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額外抵押。
- (b)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額為向金科數碼一間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所發放之貸款。金科數碼乃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成為金科數碼的控股股東。該金額為無抵押及免息。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結餘已獲悉數償還。
- (c)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額為向一名合營夥伴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的墊款。該款項為無抵押及按年利率10厘計息。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結餘已獲悉數償還。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738,299	502,304
應收票據	30,912	28,756
	769,211	531,060
其他可收回稅項	9,185	—
預付合營夥伴之聯營公司之款項(附註a)	67,129	—
預付其他供應商之款項	35,140	72,755
金融機構保證金	34,468	20,353
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附註b)	15,120	46,93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930,253	671,102

附註：

- (a)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合營夥伴之聯營公司之款項指預付購買廢銅之款項。
- (b)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賬款包括應收獨立第三方款項結餘 14,890,000 港元。該金額為無抵押、免息並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悉數償還。此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遠期商品貿易結算之應收銀行款項為 23,173,000 港元。此金額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全部償還。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除賬期為 90 日。董事酌情給予若干主要客戶較正常信貸期為長(以 180 日為限)之還款期。於呈報日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0 至 30 日	204,854	321,239
31 至 60 日	105,298	106,572
61 至 90 日	165,497	103,249
91 至 120 日	293,562	—
	769,211	531,060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將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並釐訂客戶之信貸限額。限額及信貸質素乃定期覆核。管理層根據有關債務人過往之良好還款歷史記錄緊密監察貿易及其他貿易應收賬款之信貸質素，並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尚未逾期，且由於信貸質素良好，亦並無作出減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個年度並無作出撥備。

本集團之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結餘包括賬面總額 10,915,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無)的應收賬款，該等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過期但本集團並無提撥減值虧損，而由於信貸質素中並無重大變動，根據與債務人的關係及債務人的還款歷史記錄，該金額仍被認為是可收回。本集團尚未撥備減值虧損。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於二零零八年該等應收賬款之平均賬齡為 103 日(二零零七年：不適用)。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已過期但未撥備之貿易及票據應收款的賬齡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91至120日	10,915	—

列入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之下列款項以有關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等值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等值
美元	231,882	275,646

23. 合營企業夥伴之貿易應收賬款

合營企業夥伴之貿易應收賬款為無抵押、免息及賬齡不超過90日(二零零七年：90日)。

該結餘於報告日期尚未過期，本集團並無就該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管理層緊密監察結餘之信貸質素，並認為有關結餘尚未逾期，且由於信貸質素良好，亦並無作出減值。

24. 持作買賣投資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持作買賣投資包括：		
上市證券		
—於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24,836	9,673

為買賣而持有的投資代表本集團投資在香港的已上市股本證券。本集團可以通過收取股息收入和交易性收益獲得回報。此等證券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是以市場價格為基礎釐定。

25.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遠期商品合約—電解銅(附註a)		
—衍生金融資產	25,205	1,999
—衍生金融負債	(22)	(1,126)
沒有對沖之外幣掉期合約(附註b)	-	-
	25,183	873

附註：

- (a) 本集團使用商品遠期合約以對沖銅精粉及／或相關材料的預計採購。該等安排旨在解決銅精粉及／或相關材料價格的大幅波動，而銅精粉及／或相關材料價格與電解銅價格一致。然而，本集團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並「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指定該等遠期合約為對沖工具。故此，其被視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相關未變現收益／虧損於綜合收益表確認，有關結餘於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項下確認。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非獲指定為對沖工具的商品遠期合約的公平值為25,20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999,000港元)及2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26,000港元)，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分別確認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商品遠期合約的公平值乃經參考引用自倫敦金屬交易所及上海期貨交易所有關金屬於年末的市場遠期價格後釐定。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附帶淨額結算選擇權之合約之主要條款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倉位：出售遠期合約數量(噸)	5,857	3,030
每噸價格(港元)	22,331 至 36,504	51,920 至 62,092
交收期	二零零九年一月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二零零八年一月至 二零零八年三月
倉位：買入遠期合約數量(噸)	4,880	不適用
每噸價格(港元)	23,821 至 40,279	不適用
交收期	二零零九年一月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不適用

- (b)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外幣掉期合約。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附帶淨額結算選擇權之外幣掉期合約之主要條款如下：

名義金額	到期日	掉期
1,000,000 美元／ 3,000,000 美元	二零零九年一月至 二零一零年一月	(i) 本集團將收取 1,000,000 美元，而倘到期參考匯率*高於或等於 7.7490，則以遠期匯率 7.7490 支付港元。 (ii) 本集團將收取 3,000,000 美元，而倘到期參考匯率*低於 7.7490，則以遠期匯率 7.7490 支付港元。

* 到期參考匯率乃由對手銀行參考到期日可公開獲得之美元／港元匯率中間價而釐定。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幣掉期合約之公平值採用由對手銀行提供之估值而估計的金額為並不重大。

26. 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99,388	145,047
已抵押銀行存款	43,711	26,918
	143,099	171,965

計息銀行結餘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4%至1%(二零零七年:1%至1.5%)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年利率為0.6%至4%(二零零七年:3%至4%)。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之存款。43,71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6,918,000港元)之存款已予抵押以取得銀行短期貿易融資，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

分別計入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現金的8,98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424,000港元)及14,37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5,016,000港元)存入於中國註冊之銀行，而人民幣為不可自由轉換貨幣。

此外，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以下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金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等值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等值
美元	44,523	39,766

2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41,972	79,390
應付票據	44,916	12,005
收取共同控制實體之按金(附註)	86,888	91,39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40,561	–
	13,491	15,025
	140,940	106,420

附註：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取共同控制實體之按金指銷售廢銅之按金。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5,280	89,601
31至60日	–	1,794
61至90日	4,439	–
91至180日	44,916	–
180日以上	2,253	–
	86,888	91,395

採購貨物之平均信貸期為30日。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票據包括一筆結算應付合營夥伴之一間聯營公司之貿易應付款項為數17,1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之款項。

所有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預期於一年內償還。

列入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之下列款項以相關集團實體以外之貨幣計值。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等值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等值
美元	21,104	6,745

28. 銀行借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償還之借款包括：		
銀行借款(附註)	213,753	126,495
信託收據貸款	93,585	87,796
	307,338	214,291
分析為：		
有抵押	93,585	132,762
無抵押	213,753	81,529
	307,338	214,291

附註：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28,08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7,944,000港元)之應收票據以附帶全面追索權之方式轉讓予銀行，與轉讓應收票據有關之財務支出由本集團承擔。相關銀行借款28,080,000港元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悉數清償，並分類為流動負債。

本集團之借貸及合約到期日之情況披露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要求時或一年內償還之賬面值：		
定息借貸	138,618	90,154
浮息借貸	168,720	124,137
	307,338	214,291

本集團之借貸實際利率範圍(相等於合約利率)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實際利率：		
定息借貸	6.12% 至 10.48%	5.832% 至 6.480%
浮息借貸	2.50% 至 10.48%	5% 至 5.83%

浮息借貸之利息乃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所報之利率計算。信託票據貸款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

28. 銀行借貸－續

本集團的借貸乃按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等值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等值
美元	185,884	120,759

29.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000,000,000	2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608,212,570	36,082
發行股份(附註a)	573,540,000	5,735
行使購股權(附註b)	4,400,000	44
行使認股權證認購權(附註c)	7,976,000	80
購回股份(附註d)	(59,100,000)	(591)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4,135,028,570	41,350
行使購股權(附註e)	4,000,000	40
購回股份(附註f)	(7,680,000)	(7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31,348,570	41,313

附註：

- (a)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四日，本公司與本公司之控股股東CA Ltd. 訂立認購協議，按認購價每股0.81港元向其配發及發行573,54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認購協議須待配售代理代表CA Ltd. 配售573,540,000股普通股完成後，方可作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在完成本公司配售後，已根據認購協議向CA Ltd. 發行573,54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 (b)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梁漢全先生、潘國旋先生及一名僱員行使購股權，以每股0.205港元認購價認購4,400,000股股份。
- (c)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已行使7,976,000個單位的認股權證。本公司認股權證詳情載於附註30。

29. 股本—續

附註：—續

(d)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股份如下：

購回月份	普通股數量	最高	最低	所支付之總代價
二零零七年一月	23,500,000	0.200 港元	0.189 港元	4,688,540 港元
二零零七年八月	35,600,000	0.600 港元	0.470 港元	20,084,000 港元

(e)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朱國熾先生及一名僱員按認購價每股介乎於 0.205 港元至 0.300 港元行使購股權涉及 4,000,000 股股份。

(f)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在聯交所購回其本身股份如下：

購回月份	普通股數目	最高	最低	已付代價總額
二零零八年一月	7,680,000	0.375 港元	0.290 港元	2,437,978 港元

本公司於兩個年度內購回之股份已註銷。於兩個年度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30. 認股權證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四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認股權證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代表本公司按每份認股權證 0.08 港元之發行價向承配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配售認股權證，該等認股權證附有權利可按初步行使價每股認股權證股份 0.94 港元認購本公司 143,380,000 股股份。該等認股權證可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八日行使。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行使認股權證發行本公司 7,976,000 股新普通股。

在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八日認股權證到期前，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行使認股權證。認股權證儲備之餘額為數 10,832,000 港元已轉入累計溢利。

31.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

根據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所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中所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起獲採納，為期10年，就經選取的僱員及董事對本集團所付出之貢獻，為彼等提供獎勵及回報。

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可向經選取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僱員及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股本公司之股份。此外，本公司可由本公司董事會酌情決定，不時向合資格賣方、客戶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顧問及諮詢者授出購股權。

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下，根據該計劃可授出購股權而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本之10%。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下，於一年內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購股權而涉及之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本之1%。向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包括受益人為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之全權信託)授出超過本公司股本之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必須取得本公司股東之批准。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可低於以下最高者：(i)於提呈購股權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本公司股份之聯交所收市價；(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之聯交所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向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可認購合共210,060,000股股份(二零零七年：247,240,000股)之購股權仍未獲行使。

31. 購股權計劃一續

本公司一續

根據該計劃，於年內購股權數目之變動如下：

購股權 種類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包括首尾兩日)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尚未行使	於年內沒收	尚未行使		
董事：											
A	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	20,500,000	(2,400,000)	18,100,000	(1,340,000)	-	16,760,000	
B	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	18,260,000	-	18,260,000	(660,000)	-	17,600,000	
C	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	16,000,000	-	16,000,000	-	-	16,000,000	
D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0	-	680,000	-	680,000	-	-	680,000	
E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0	-	2,140,000	-	2,140,000	-	-	2,140,000	
F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0	-	4,340,000	-	4,340,000	-	-	4,340,000	
					-	61,920,000	(2,400,000)	59,520,000	(2,000,000)	-	57,520,000
僱員：											
A	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	57,500,000	(2,000,000)	55,500,000	(1,000,000)	(10,060,000)	44,440,000	
B	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	57,500,000	-	57,500,000	-	(10,060,000)	47,440,000	
C	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205	-	55,320,000	-	55,320,000	-	(10,060,000)	45,260,000	
E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0	-	7,200,000	-	7,200,000	(1,000,000)	(1,500,000)	4,700,000	
F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300	-	9,200,000	-	9,200,000	-	(1,500,000)	7,700,000	
G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	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	0.642	-	1,000,000	-	1,000,000	-	-	1,000,000	
H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	0.642	-	1,000,000	-	1,000,000	-	-	1,000,000	
I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	0.642	-	1,000,000	-	1,000,000	-	-	1,000,000	
					-	189,720,000	(2,000,000)	187,720,000	(2,000,000)	(33,180,000)	152,540,000
總計					-	251,640,000	(4,400,000)	247,240,000	(4,000,000)	(33,180,000)	210,060,000

歸屬期於購股權行使期間開始時完結。

有關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使之購股權，股價於行使日期為0.290港元至0.310港元(二零零七年：0.610港元至0.870港元)，而加權平均股價為0.300港元(二零零七年：0.681港元)。

31. 購股權計劃—續

本公司—續

本公司已採用二項式模式(「模式」)並考慮歸屬期及可能行使規律後為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之購股權估值，模式為普遍獲採用以估計購股權評估值之其中一款模式。購股權之價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數而有所不同，所採用之變數如有任何變動，可能對購股權評估值之估計構成重大影響。

購股權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授出。於該等日期授出的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如下：

購股權種類	授出日期	公平值 港元
A	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0.0562
B	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0.0603
C	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0.0664
D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一日	0.0645
E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一日	0.0684
F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一日	0.0765
G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	0.2123
H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	0.2346
I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	0.2522

模式所用數據如下：

	購股權種類								
	A	B	C	D	E	F	G	H	I
授出日股價(港元)	0.205	0.205	0.205	0.270	0.270	0.270	0.642	0.642	0.642
行使價(港元)	0.205	0.205	0.205	0.300	0.300	0.300	0.642	0.642	0.642
預期波幅	44.87%	44.87%	44.87%	44.76%	44.76%	44.76%	47.88%	47.88%	47.88%
預期年期(年)	1.92	1.92	1.92	1.75	1.75	1.75	4.00	4.00	4.00
無風險利率	4.059%	4.059%	4.059%	4.108%	4.108%	4.108%	4.126%	4.126%	4.126%
預期股息率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0.45%

本集團於綜合收益表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確認約3,4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2,500,000港元)之支出。

31. 購股權計劃—續

附屬公司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金科數碼亦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附屬公司之計劃」)。該附屬公司之計劃乃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八日舉行的金科數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案而採納，藉以鼓勵或獎勵對或會對金科數碼作出貢獻的經挑選參與者，及/或使金科數碼可聘請及挽留優秀的員工和吸引對金科數碼具有價值的人力資源。

根據附屬公司之計劃，金科數碼可向金科數碼及其附屬公司經挑選員工和董事授予購股權，以認購金科數碼的股份。此外，經金科數碼之董事會酌情決定，金科數碼可不時向其合資格供應商、客戶、顧問及諮詢人授出購股權。

在未經金科數碼股東的事先批准下，根據附屬公司之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而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金科數碼於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的10%。在未經金科數碼股東的事先批准下，於任何一年期間內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購股權而涉及的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金科數碼於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的1%。向金科數碼的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包括受益人為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的全權信託)授出超過金科數碼股本的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的購股權，必須取得金科數碼股東的批准。

授出購股權時須支付1港元。購股權的行使價由金科數碼的董事釐定，但不可低於以下最高者：(i)於提呈購股權要約日期(須為營業日)金科數碼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緊接要約日前五個交易日金科數碼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金科數碼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附屬公司之計劃已授出而仍未獲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數目為123,860,000股，相當於金科數碼於發行日期的股份的9.6%。

31. 購股權計劃－續

附屬公司－續

金科數碼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購股權種類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於授出日期 的公平值 港元
AA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日	0.136	0.0393
BB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日	0.136	0.0336
CC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日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日至 二零一一年十月九日	0.100	0.0120

根據金科數碼以股份付款安排的條款，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的購股權於授出之日歸屬。

金科數碼採用模式並考慮歸屬期及可能行使模式後為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授出之認股權估值，模式為普遍採用以估計購股權評估值之其中一款模式。購股權之價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數而有所不同，所採用之變數如有任何變動，可能對購股權評估值之估計構成重大影響。

模式所用之輸入值如下：

	購股權類別		
	AA	BB	CC
於授出日之股價(港元)	0.144	0.144	0.080
行使價(港元)	0.136	0.136	0.100
預期波幅	33.68%	33.68%	36.14%
預期年期(年)	2.98	2.98	3
無風險利率	2.397%	2.397%	1.669%
預期股息率	0%	0%	0%

31. 購股權計劃—續

附屬公司—續

根據附屬公司之計劃，年內金科數碼購股權數目之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購股權類別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本公司董事：			
AA	—	15,500,000	15,500,000
金科數碼之董事：			
AA	—	3,200,000	3,200,000
金科數碼及其附屬公司之僱員：			
BB	—	6,200,000	6,200,000
其他：			
BB	—	4,960,000	4,960,000
CC	—	94,000,000	94,000,000
	—	123,860,000	123,860,000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金科數碼授出之購股權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一項開支約2,2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

32. 合營企業

本集團於一合營企業擁有以下重大權益：

實體名稱	註冊及 營運地點	註冊股本面值	本集團持有之 實際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清遠江銅長盈銅業有限公司 (「清遠江銅長盈」)	中國	人民幣 90,000,000 元	60% (二零零七年：51%)	生產銅陽極板

本集團持有江銅長盈註冊股本之 60% (二零零七年：51%)，並有權在五名董事中提名三名董事。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從一合營夥伴收購江銅長盈另外 9% 股權。江銅長盈董事會繼續由三名本集團委任之董事及兩名由其餘合營夥伴委任之董事組成。然而，根據股東協議，江銅長盈所有決議須獲董事全體批准才能通過。故此，江銅長盈被列為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以下為因上述合營企業按比例以逐個項目基準的呈報方式綜合列賬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金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56,137	43,940
流動資產	244,660	207,332
流動負債	253,565	187,591
收入	881,560	760,246
支出	911,769	746,087

33. 收購附屬公司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之通函所載，本集團與金科數碼(其主要業務包括影音產品及家用電器的買賣及分銷)訂立認購協議。根據該認購協議，本集團有條件地同意認購，而金科數碼則有條件地同意發行及配發金科數碼 750,000,000 股新普通股，認購價為每股 0.10 港元。

該交易事項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日完成，本集團以代價 75,000,000 港元收購金科數碼 57.92% 股權，該代價以現金支付。金科數碼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該收購事項採用收購法作會計處理。

認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之通函。

33. 收購附屬公司一續

於交易事項下所收購被收購方的資產賬面淨值及公平淨值以及所產生的商譽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註
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735
存貨	25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8,9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8,358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33,201)
應付稅項	(1,481)
	<hr/>
少數股東權益	103,598
	(43,594)
	<hr/>
商譽	60,004
	14,996
	<hr/>
總代價，以現金支付	75,000
	<hr/>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量淨值：	
已付現金代價	(75,000)
所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28,358
	<hr/>
	53,358
	<hr/>

註： 被收購方資產淨值於合併前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同。

收購產生之商譽乃歸因於本集團現有經營業務於業務合併後預期產生的未來經營協同效益。

於收購日期至結算日期間，金科數碼為本集團之虧損帶來9,125,000港元虧損。

倘該收購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完成，年內本集團之收益總額將約為2,620,000,000港元，年內虧損將為7,274,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之用，並非說明倘收購事項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實際可取得之收益及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事件之預測。

34. 透過購入一間附屬公司收購共同控制實體之額外股權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本集團與一合營夥伴就收購江銅長盈額外9%股權簽訂一份協議。該交易事項經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後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完成。本集團透過以總代價25,000,000港元收購碩基企業有限公司(「碩基」)之全部股權而收購共同控制實體額外9%之股權。於收購額外股權之日，碩基尚未開始其他業務。

碩基的主要資產為江銅長盈9%之股權。本集團實際上為收購江銅長盈的額外股權，而該收購事項並未導致江銅長盈的控制權有任何變動，因此，並無將江銅長盈從共同控制實體改列為附屬公司。

該交易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之通函。

就江銅長盈之額外9%股權所收購的資產淨值及產生之商譽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9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510
存貨	9,91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6,349
銀行結餘及現金	4,18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3,790)
銀行借貸	(14,210)
	10,749
商譽	14,251
總代價，以現金支付	25,000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量淨值：	
已付現金代價	(25,000)
所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182
	(20,818)

於收購日期，收購產生之商譽乃歸因於本集團的預期未來盈利能力。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收購江銅長盈的額外權益所產生的商譽已減值，其詳情已於附註17披露。

3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代價5,000港元出售一間當時之附屬公司之股權(「出售附屬公司」)。於出售日期，出售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出售以下各項之資產淨值	
存貨	6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52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
其他應付款項	(308)
	294
出售之虧損	(289)
總代價，以現金支付	5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現金代價	5
出售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11)
	(6)

出售附屬公司對本集團本年度業績及現金流量並無帶來重大財務影響。

36.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資產已抵押用作本集團銀行借貸及銀行信貸之擔保：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	8,76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19,098
與指數掛鈎票據	2,684	2,340
已抵押銀行存款	43,711	26,918
	46,395	57,119

37.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須於下列年期支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7,280	4,253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4,241	2,698
	11,521	6,951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及樓宇。物業之租約經磋商為期三年。

38.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 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630	13,467

3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香港僱傭條例管轄權下之合資格僱員作出強積金計劃供款。本集團及僱員就該計劃之供款按僱員有關收入之固定百分比計算。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之退休福利計劃開支為本集團應對該計劃作出之供款。該計劃之資產透過獨立管理基金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

本集團(包括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亦參與本集團經營所在之中國多個地方各個市政府設立之僱員養老金計劃。本集團按員工每月基本薪金百分比作出供款，而有關市政府承諾承擔本集團全部現有及日後之退休僱員之退休福利責任。

本集團除上述供款外，毋須承擔任何支付僱員養老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款項之責任。

40. 關連人士交易

(a) 於年內，本集團與以下關連方進行以下重要交易：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銅業」)	出售銅陽極板(附註i)	881,514	749,133
江西銅業集團(貴溪)物流 有限公司(「江銅物流」)	物流服務費用(附註ii)	228	556
深圳江銅南方總公司 (「深圳江銅南方」)	購買廢銅(附註iii)	224,287	—

附註：

- (i) 江西銅業為本集團擁有60%(二零零七年：51%)權益之共同控制實體之另一合營夥伴。
- (ii) 江銅物流為江西銅業間接擁有64%股權之附屬公司。
- (iii) 深圳江銅南方為江西銅業之聯營公司。

此外，本集團亦與深圳江銅南方及其附屬公司就建議發展海外採購及進口廢銅至中國的業務而簽訂合作協議。該合作協議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一日之公佈。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日，合作協議之訂約各方並未達成任何協定，合作協議已於當時失效及終止。

(b) 與關連方之間的結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收合營夥伴的貿易應收賬款	1,024	17,057
應收合營夥伴貸款	—	17,433
預付深圳江銅南方之款項	67,129	—
收取江銅長盈之按金	(40,561)	—
應付深圳江銅南方之票據	(17,100)	—

(c) 主要管理人士之酬勞

年內，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之薪酬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2,620	12,740
僱用後福利	92	65
	12,712	12,805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按個人之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41. 金融工具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

金融工具對於本集團日常運作至為重要。本集團主要的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貸款、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一合營夥伴之貿易應收賬款、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持作買賣之投資、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銀行借貸。此等金融工具之詳情載於有關附註。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及減低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各種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92,922	836,302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	2,684	2,340
持作買賣投資	24,836	9,673
衍生金融工具	25,205	1,999
	1,045,647	850,314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405,452	313,584
衍生金融工具	22	1,126

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浮動利率應收貸款及銀行借貸，以及按市場利率計息的短期銀行存款。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固定利率銀行借貸。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負責監控利率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對利率風險的敏感度乃根據結算日銀行結餘、銀行借貸及應收貸款承受的利率風險、各年度年初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及於各年度期間保持不變而釐定。若銀行結餘、應收貸款及銀行借貸利率上升／降低50基點，且所有相關變數維持不變，對年內(虧損)溢利的潛在影響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之虧損增加／減少及 二零零七年之溢利減少／增加	197	102

由於本集團概無借貸多於一年，管理層認為公平值利率風險並不重大。

41. 金融工具－續

外幣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其於香港經營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大部分交易以港元列值。本集團於中國經營業務的共同控制實體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列值。然而，本集團若干貿易應收賬款、貿易應付賬款、銀行結餘及銀行借貸以美元列值，而相關集團實體以港元作為其功能貨幣，使本集團承擔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正式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一份美元／港元掉期遠期合約作為外幣風險管理之一部分。

以外幣列值之本集團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銀行借貸及銀行結餘於報告日期之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美元	206,988	127,504	276,405	315,412

外幣敏感度

下表詳列本集團在港元兌有關外幣升值及貶值1%的情況下的敏感度。1%為向主要管理人員在內部報告外匯風險所使用的敏感度，為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現有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並於年底按1%的外匯變動調整彼等的換算。敏感度分析關於以美元列值的貿易應收賬款、貿易應付賬款、銀行借貸及銀行結餘，為主要外匯風險。敏感度分析亦包括尚未平倉之外幣掉期合約。倘港元兌美元升值，則下列負數顯示年內虧損增加／溢利減少。倘港元兌美元貶值1%，將對年內虧損／溢利有相等但相反的影響如下：

	美元之影響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年內虧損增加／溢利減少	(580)	(1,550)

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不能反映年結時之固有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不能反映年內之風險。

41. 金融工具－續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及與指數掛鈎票據於各結算日按公平值計值。故此，本集團承擔各種價格風險。管理層透過維持具備不同風險特徵的投資組合來管理該風險。有關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及與指數掛鈎票據的詳情載列於附註24及19。管理層緊密監察價格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風險。由於有本金保證條款，管理層認為本集團與指數掛鈎票據之其他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日期股本價格風險釐定。

經考慮於二零零八年第三季度後之波動金融市場環境之影響後，管理層已調整敏感度比率由10%調整至20%，用於評估股本價格風險。

倘各有關股本工具之價格上升／下降20%，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將導致虧損減少／增加4,96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以價格變動10%計，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將增加／減少967,000港元)。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之一般政策乃參考自倫敦金屬交易所及上海期貨交易所等的現行市價銷售其產品。違反此一規則的例外情況將須受董事會制定的嚴格限制及嚴格的內部監控所規限。由於本集團金屬採購及買賣以及生產銅陽極板業務乃主要與銅精礦及／或其他相關材料有關，故本集團承擔銅的商品價格風險。本集團可能會使用商品遠期合約對沖其部分買賣之若干承擔。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商品衍生工具之詳情載於附註25。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日期商品價格風險承擔而釐定。

倘銅價上升／下降10%，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將增加／減少2,51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將減少／增加87,000港元)，該敏感度乃根據假設市場商品價格增加／減少1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而釐定。此等敏感度須審慎應用。貨幣與商品價格之間之關係屬複雜，而匯率變動可影響商品價格，反之亦然。就上述敏感度分析而言，匯兌波動不包括在內。

41. 金融工具－續

信貸風險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令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之最高信貸風險乃因：

-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載列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及
- 本集團發出之信貸額有關之貸款承擔金額，如於附註21披露。

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乃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為高信貸評級之銀行及具良好聲譽之國有銀行。

本集團按地理區域劃分的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及香港，該兩地佔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總額的100%（二零零七年：100%）。

就合營企業夥伴之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給予金融機構的保證金產生的信貸風險而言，本集團就對手違約承擔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對手均為具備良好信譽，本集團並不預期此等實體的未收回款項產生任何重大虧損。

應收貸款一般以銀行之借貸利率作參考計算，並附有抵押品作抵押。本集團應收若干實體的應收貸款承受信貸集中風險。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水平，確保迅速作出跟進及／或採取補救行動，以減低風險或收回逾期結餘。

本集團有集中的信貸風險。五名最大客戶約佔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的80%（二零零七年：88%）。由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本集團五名最大客戶的貿易應收賬款佔總額的87%（二零零七年：97%），故本集團有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最大債務人應佔貿易應收賬款約為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賬款總額的35%（二零零七年：28%）。為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付之債項。此外，本集團定期評估個別貿易應收賬款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所作出之減值虧損已足夠。於釐定是否需要就呆壞賬作出準備時，本集團會考慮賬齡情況及收回賬款的可能性。識別出呆賬後，董事會與相關客戶進行討論，並匯報收回賬款的可能性，本集團只會於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不可能收回時對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作出特別準備。就此而言，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反映本集團沒有充足資源應付其到期之金融負債的風險。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控及維持充足資金以應付其到期之潛在負債，包括股東分派。其適用於正常市場條件及對預期結果的負面預測，以避免任何遭受合約處罰及損害本集團聲譽的風險。

按月作出的流動資金預測乃為確保融資得到最佳的運用；按季度作出流動資金預測乃為確保遵守契諾目標及應付中期流動資金需要；至於長期流動資金預測，則為配合長遠策略性資金需要。董事會持續對集團的資本及債務資金作出評估。

41. 金融工具－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董事會持續定期管理流動資金風險，如有需要，將增加評估的密度。董事會對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最終負責，並已制定合適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架構，以管理本集團的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及流動資金管理需要。本集團透過維持適量現金儲備及銀行融資，以及透過持續監察銀行借款的使用，並確保集團遵守借貸條件，以管理集團流動資金風險。

預期本集團所持有的現金及短期存款連同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將足以滿足本集團下一財務年度所需的經營費用。管理層認為，預期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資金來源，滿足自身所需及流動資金管理的需要。

下表詳細載列本集團餘下的金融負債合同到期日。就非衍生金融負債而言，該表乃根據本集團於可被要求償還金融負債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流動資金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一個月 千港元	一至六個月 千港元	七個月至一年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不適用	25,267	16,705	–	41,972	41,972
應付票據	4.46	–	45,918	–	45,918	44,916
其他應付賬款	不適用	11,226	–	–	11,226	11,226
銀行借款						
－ 定息	7.76	–	141,308	–	141,308	138,618
－ 浮息	5.30	–	170,895	–	170,895	168,720
		36,493	374,826	–	411,319	405,452
衍生工具按淨額結算						
商品遠期合約	不適用	–	22	–	22	22

41. 金融工具－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表－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一個月 千港元	一至六個月 千港元	七個月至一年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不適用	77,596	1,794	–	79,390	79,390
應付票據	不適用	12,005	–	–	12,005	12,005
其他應付賬款	不適用	7,898	–	–	7,898	7,898
銀行借款						
— 定息	6.06	–	55,261	–	55,261	90,154
— 浮息	5.42	41,824	120,923	–	162,747	124,137
		139,323	177,978	–	317,301	313,584
衍生工具按淨額結算						
商品遠期合約	不適用	–	1,126	–	1,126	1,126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計算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如下：

- 具有標準條款和條件並於活躍市場上交易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參考市場所報買入價而釐定。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公認的實價模式，基於折現現金流量分析使用市場現行可觀察的交易價格而釐定。

董事認為，以攤銷成本記錄於綜合財務報表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4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旨在保障業務可持續經營，將股東回報及其他利益關涉方的利益最大化；以及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按最低資金成本提供高度財務靈活性。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其中包括借款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資本儲備及累計溢利)。本集團並無目標債務／資本負債比率，惟有一項維持靈活融資架構的政策，以受惠於可能出現的新投資機會。

本公司董事會對資本架構進行持續檢討。檢討的工作之一，董事會會考慮資金成本及與各類別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增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使整體資本架構保持平衡。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過往年度起未有變動。

43.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除下文另有解釋者外，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註冊 資本面值	本公司所持 已發行/註冊 資本面值之應佔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基漢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	-	100% (二零零七年：100%)	消費電子產品貿易 (訂貨)
長盈集團金屬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	-	100% (二零零七年：100%)	金屬採購及買賣
金科數碼*	百慕達/ 香港	129,496,000 港元	-	57.92% (二零零七年：不適用)	投資控股
Krongat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0 美元	-	57.92% (二零零七年：不適用)	消費電子產品貿易 (訂貨)
Kingston Recycling Limited	香港	1 港元	-	57.92% (二零零七年：不適用)	金屬採購及買賣

* 金科數碼於聯交所上市

上表列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淨值之本集團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令內容過於冗長。

概無附屬公司於年度終結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有任何未償還之債務證券。

44. 比較數字

為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若干比較數字已重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業績					
收入	2,546,532	2,053,000	264,803	513,610	119,677
銷售成本	(2,458,477)	(1,927,189)	(257,909)	(498,221)	(117,147)
毛利	88,055	125,811	6,894	15,389	2,530
債務重組收益淨值	-	-	263,168	-	-
其他收入	62,785	65,126	8,064	2,139	-
分銷及銷售支出	(37,097)	(35,071)	(884)	(236)	(202)
行政費用	(84,399)	(63,183)	(9,708)	(6,981)	(7,008)
其他支出	(20,475)	(11,079)	(2,126)	-	-
不再綜合入賬之附屬公司所產生之收益	-	-	-	-	205,229
財務費用	(7,988)	(3,537)	(116)	(300)	(42)
除稅前溢利	881	78,067	265,292	10,011	200,507
稅項	(8,714)	(14,556)	(350)	(1,810)	(57)
年度(虧損)溢利	(7,833)	63,511	264,942	8,201	200,45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總資產	1,286,483	1,119,587	283,518	13,982	2,532
總負債	(472,116)	(337,735)	(17,870)	(308,359)	(305,110)
	814,367	781,852	265,648	(294,377)	(302,57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772,375	781,852	265,648	(294,377)	(302,578)
一間附屬公司之購股權儲備	2,238	-	-	-	-
少數股東權益	39,754	-	-	-	-
	814,367	781,852	265,648	(294,377)	(302,578)

礦業及技術詞彙

選礦	指	物理選礦處理，如浮選力選礦或重力選礦的產物，其過程包含將礦石原材料與無用的石塊分開。選礦須隨後處理(如冶煉或浸出)以分解或溶解礦石物質並獲取一般為金屬的所需原素。
銅	指	符號為Cu(拉丁美洲語cuprum)及原子序數為29的化學元素。它乃一種具高導電性的柔軟金屬，純度高時頗為柔軟，(除金色外)帶有淡紅色的光澤，與金屬一般的銀白色有別。其用途廣泛，可用作電導體、熱導體及建築材料，且為各種合金的組成成分。
銅陽極板	指	於冶煉銅精粉最後階段，銅被放於稱為陽極板的特別形狀的板上，以作隨後精煉，生產出精煉電解銅。銅陽極板之名義含銅量為99.1%至99.5%。
電解銅	指	用電解法處理非純銅或電積法而生產的精煉銅。電解銅之名義含銅量為99.9%。電解銅於國際貨物交易場所，如倫敦金屬交易所及COMEX為一量度媒介。
金	指	符號為Au(拉丁美洲語aurum，意即「燦爛的黎明」)及原子序數為79的化學元素。它為一珍貴金屬，見於金塊、石礫、岩脈及沖積物中。金的密度高、柔軟及顏色閃耀，而且在已知金屬中最能伸延及柔軟。
品位或礦石品位	指	一塊礦石原材料中有價元素或所含礦物的相對含量，就銅及鐵而言，普遍以百分比表示。就金及銀而言，普遍以克／噸表示。
鐵	指	符號為Fe(拉丁文：ferrum)及原子序為26的化學元素。鐵是擁有光澤的銀白色軟金屬，為少有的強磁性元素的一。
控制資源	指	能合理地具信心估計其噸數、密度、形狀、物理特質、品位及內含礦物的部分礦產資源。控制資源乃基於勘探、採標及藉適當技術從礦脈地表、溝、礦坑、礦巷道及鑽孔等地點以收集得的測量數據。在確定地質及／或品位連續性方面，測量地點過於廣闊或不適當地間距，但其間距緊密得足以假定連續性。
推斷資源	指	不太確定地估計其噸數、品位及內含礦物的部分礦產資源。推斷資源乃根據地質憑證及假設(但未核實)地質及／或品位連續性而推斷所得。推斷資源乃基於藉適當技術從礦脈地表、溝、礦坑、礦巷道及鑽孔等地點以收集得的測量數據，惟數據數可能有限或質素及可靠性未確定。

JORC 準則	指	澳大利亞與亞洲採礦冶金研究院、澳大利亞地質學家協會及澳大利亞礦產學會屬下的聯合礦石研究委員會(JORC)制訂的《關於報告已控制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的澳大利亞與亞洲規範》(二零零四最新版)。
LME	指	倫敦金屬交易所
探明資源	指	很大程度能估計其噸數、密度、形狀、物理特質、品位及內含礦物的部分礦產資源。推定資源乃基於詳細及可靠的勘探、採標及藉適當技術從礦脈地表、溝、礦坑、礦巷道及鑽孔等地點以收集得的測量數據。測量地點間距緊密得足以確定地質及品位連續性。
礦產資源	指	凡是礦床在地殼內部或表層集結或形成具有內在經濟利益的礦物，根據其形態、質量和數量合理地推定其開挖具有最終的經濟價值(如JORC準則所定義)。礦產資源的位置、數量、品位、地質特徵和連續性均已根據專業的地質數據和知識進行了解、估計或闡述。
鉬	指	符號為Mo(源自希臘語，指“像鉛一樣”)及原子序為42的第6組化學元素，是銀白色、堅硬、過渡性金屬。其熔點在所有金屬中屬第六高，於攝氏2,625度左右熔解。鉬是重要的合金材料，主要用作合金原材料，以強化鋼的防蝕、抵禦高溫、高壓的能力及增加其強度。在動物及植物中可找到微量鉬。
有色金屬	指	用來指鐵及合金以外且不含相當數量鐵的金屬。Ferrous，在化學領域，指二原子價鐵化合物(與ferric相對，ferric指三原子價鐵化合物)。在化學以外領域，ferrous為一形容詞，用來指存在鐵。該詞源於拉丁詞ferrum(鐵)。含鐵金屬包括鐵及生鐵(含有很小比例的碳)以及鐵與其他金屬(例如不銹鋼)的合金
露天開採或露天採礦	指	從地表礦床進行露天開採，通常須預先進行採剝廢礦工序。
礦石	指	一種天然固體物質，可從中提取金屬或珍貴礦物以獲取效益。
礦石儲量	指	在探明及/或控制礦產資源中可符合經濟效益開採的部分，包括開挖過程中可能出現的貧化和損失。已進行適當的評估及研究，並包括對實際假設的開採、冶金、經濟、市場、法律、環境、社會和政府等諸多因素(如JORC準則所定義)的考慮和經此等因素修正。此等評估於報告發佈時顯示該項開採乃可合理地確證。礦石儲量又根據其信心遞增的順序再分為概略礦石儲量和證實礦石儲量。

概略礦石儲量	指	控制資源及探明資源(偶爾情況下)中可符合經濟效益開採的部分，包括開挖過程中可能出現的貧化和損失。已進行適當的評估及研究，並包括對實際假設的開採、冶金、經濟、市場、法律、環境、社會和政府等諸多因素的考慮和經此等因素修正。此等評估報告發佈時顯示該項開採乃可合理地確證。
證實礦石儲量	指	探明資源中可符合經濟效益開採的部分，包括開挖過程中可能出現的貧化和損失。已進行適當的評估及研究，並包括對實際假設的開採、冶金、經濟、市場、法律、環境、社會和政府等諸多因素的考慮和經此等因素修正。此等評估報告發佈時顯示該項開採乃可合理地確證。
廢金屬	指	用來描述來自各種形式產品消費的可回收金屬材料邊角料，例如汽車部件、建材及剩餘物料。廢金屬實際上具備貨幣價值，並為美國最大的出口產品之一。
廢料場	指	亦稱為拆卸場，該等公司收集大量可回收金屬並轉賣予小型冶煉公司或金屬貿易商。廢料場經銷商按重量及價格(主要參考國內市場的每日金屬成交價格)出售大宗金屬。
銀	指	符號為Ag(拉丁語: argentum)及原子序為47的化學元素，是柔軟、白色及擁有光澤的貴金屬，亦為過渡性金屬，其導電性及導熱性在所有金屬中均為最好。其在純自由金屬(自然銀)及與金的合金，以及在輝銀礦、角銀礦等各種礦物中存在。多數銀是銅、金、鉛及鋅開採副產品。
冶煉	指	將礦物中的金屬與經化學作用相結合或物理混合的雜質分離的加熱冶金工藝。
噸	指	公噸
地下礦山	指	由地面進入，以地表下面的豎井或平峒為通道以提取礦物。

銅

電解銅



銅陽極板



銅磚



廢銅



1號銅，銅含量最低97%



2號銅，銅含量94-96%



輕量銅

度量衡換算

1 特洛伊盎司 =31.1 克
1 公斤 =32.15 特洛伊盎司
1 公斤 =2.2046 磅
1 公噸 =1,000 公斤
1 公噸 =2,204.6 磅
1 公噸 =1.1023 短噸

1 短噸 =2,000 磅
1 長噸 =2,240 磅
每公噸克 =0.02917 每短噸特洛伊盎司
每公噸克 =0.03215 每公噸特洛伊盎司
1 公里 =0.6214 英里

聲明

本節所載資料僅供一般資料及參考用途。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並不保證或表明所提供之資料為完整及準確。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對本節所載資料概不負責，亦概不就該等資料承擔任何或所有責任。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志榮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成海榮先生(副主席)
朱國熾先生

非執行董事

梁漢全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國旋先生
錢智輝先生
徐名社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

匡建財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香港)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中信嘉華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中國)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 08 Bermuda

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28 號
金鐘匯中心 26 樓

審核委員會

潘國旋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梁漢全先生
徐名社先生

薪酬委員會

梁漢全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
潘國旋先生
徐名社先生

提名委員會

黃志榮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
梁漢全先生
潘國旋先生
徐名社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投資者聯絡人

章小婉小姐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 18 號
中環廣場 63 樓 6303 室
電話：(852) 2616 3689
傳真：(852) 2481 2902

律師

張葉司徒陳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股份資料

上市地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編號：0689
買賣單位：20,000 股
財政年度年結：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數目：4,131,348,570 股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價：0.076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市值：3.14 億港元

網址

www.epiholdings.com

年報

2008